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027

二〇二三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元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卫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雪涛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可能存在安全风险、主营业务持续下滑的风险、转型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1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永锋集团	指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富临运业、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富临集团	指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信永中和、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大成、大成律所、律师、法律顾问	指	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
成都股份	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站北运业	指	成都站北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富临遂宁运业	指	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
富临射洪运业	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
富临长运	指	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兆益科技	指	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富临科技	指	四川富临蜜蜂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富临环能、环能公司	指	四川富临环能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富临江油运业	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江油运输有限公司
彤熙商贸	指	四川彤熙商贸有限公司
东宸客运公司	指	成都东宸客运有限公司
南阳宛运集团	指	南阳宛运集团有限公司
川能投	指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商行	指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台农商行	指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富临运业	股票代码	00235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富临运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Fulin Transporta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ulin Transport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元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洪	李艺蕾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239 号 N 区 29 栋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239 号 N 区 29 栋
电话	028-83262759	028-83262759
传真	028-83251560	028-83251560
电子信箱	zhengquan@scflyy.cn	zhengquan@scflyy.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06,937,811.96	359,767,700.87	359,767,700.87	1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018,878.67	67,197,622.20	67,197,622.20	7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202,597.71	46,661,907.84	46,661,907.84	7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533,426.59	6,201,392.37	6,201,392.37	65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65	0.2144	0.2144	7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65	0.2144	0.2144	75.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5.12%	5.12%	上涨 3.5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73,973,036.16	2,719,489,129.87	2,719,563,534.17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6,204,666.22	1,307,856,594.67	1,307,774,736.87	8.2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228,040.69	主要包含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90,446.04	主要包含运营补贴等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714,000.00	主要包含已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4,26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99,008.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467.41	
合计	37,816,280.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公交车综合补贴	741,818.19	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购买电动汽车补助	62,733.34	每辆汽车固定金额，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新能源出租车补贴	677,368.17	每台充电桩固定金额，非偶发事项。
个税手续费返还	68,948.89	按税法规定，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增值税等税收减免	2,024,431.23	按税法规定，暂按三年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偿	21,595,429.56	每月按照固定金额计算，在停产期间持续获取。
小计	25,170,729.3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客运服务和汽车客运站经营，其他业务包括汽车后服、汽车租赁、物流、网约车、商贸等。

1. 汽车客运业务

汽车客运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的汽车客运业务主要包含两类，一类是由公司提供客运车辆在各客运站承运旅客，向旅客收取承运费用；另一类是公司提供车辆给有旅游、通勤、包车等需求的单位、企业或个人，为其提供运输服务并收取运输服务费。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班车客运、旅游包车、通勤客运、出租客运、租赁客运和定制客运、网约出行等多方位的道路客运经营范围和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各类营运车辆 6,167 辆，较 2022 年年末减少 97 辆；客运线路 765 条，较 2022 年年末减少 14 条。

2. 汽车客运站经营

汽车客运站经营是公司的另一核心业务。各汽车客运站根据站级，按照交通及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营运车辆收取费用，主要包括客运代理费、站务费、安检费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客运站 27 个，其中一级客运站 9 个，主要分布在成都、绵阳、遂宁和眉山等地，在我省道路运输业中发挥着重要的枢纽作用。

3. 其他业务

公司依托传统客运产业优势，开展定制客运、网约出行、汽车后服、汽车租赁等协同业务，并积极开展商贸物流产业，上述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行业内领先的规模优势和管理能力

公司专注道路运输二十余年，已成为中国道路旅客运输一级资质企业、交通运输部重点联系道路运输企业，连续十多年入选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位居 2022 年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第 22 位，在规模实力等方面多年位居四川省道路运输行业首位。

（二）特许经营领先优势

公司从事的汽车客运及客运站服务、城际出行、保险代理、汽车检测等业务，均需取得特许经营许可方可经营，公司目前已取得的前述特许经营权和资质有利于稳固公司行业地位，保障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三）定制客运平台优势

定制客运作为道路客运行业重要的转型方向，是业内企业近年来持续探索的重要课题。公司自主研发的天府行平台日均客流量 1.8 万余人次，用户注册数量超 290 万人，在技术能力、订单规模等方面位居国内定制客运平台前列，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为公司客运主业的提档升级及产业延伸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693.7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3.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01.8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75.63%。

（一）在深耕主业上持续发力。公司积极把握传统运输行业市场回暖契机，全力拓展定制客运、包车及通勤用车等业务，行业影响和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定制客运开行线路累计达 123 条，上线车辆 1,500 余辆，天府行平台日均客流量达 1.8 万余人次，较上年度日均客流量增长近 50%；成功中标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交通保障专用车辆外包服务项目，中标车辆 816 辆、中标金额 2,269 万元，均居行业首位；报告期内累计新增通勤车项目 12 个，新投入车辆 60 余辆。

（二）在延伸产业上全面发力。网约车业务与多平台合作力度持续加大，通过数据分析、策略转变、服务升级等，品牌进一步提升、影响力进一步扩大，报告期内车辆出租率达 89%，其中第二季度出租率达 97%；贸易业务同川能投旗下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就大宗商品贸易、配套物流展开深入合作；天府行平台探索新发展模式，通过整合旅意险、汽车票务、网约车等资源，同客运企业建立高效联动，与南阳宛运集团达成合作，以管理输出形式迈出跨省发展第一步，平台聚合效应初显。

（三）在盘优资源上精准发力。设立精益运营机构，立项资产租赁、公营车成本管控、精益服务、项目管理等精益大项目，在有序推动项目落地过程中强化客户服务、成本管控、资产质效，落实最小经营单元的项目制管理工作；全面摸排评估闲置低效资产，实现公司部分控股、联营企业股权处置；收回部分以前年度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实现转回，债权清收效果显著。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06,937,811.96	359,767,700.87	13.11%	
营业成本	325,962,540.81	299,289,740.94	8.91%	
销售费用	1,595,547.01	1,499,203.57	6.43%	
管理费用	68,992,085.48	68,396,485.30	0.87%	
财务费用	16,607,878.72	14,629,289.57	13.52%	
所得税费用	5,697,368.78	6,111,722.33	-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3,426.59	6,201,392.37	650.3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6,802.62	-64,812,022.98	123.29%	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收到股权处置款增加；（2）购置营运车辆等投资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21,537.76	50,511,369.28	-194.8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贷款规模同比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8,691.45	-8,099,261.33	269.26%	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6,937,811.96	100%	359,767,700.87	100%	13.11%

分行业					
运输行业	320,539,845.46	78.77%	298,101,266.82	82.86%	7.53%
保险行业	11,370,764.27	2.79%	10,488,715.23	2.92%	8.41%
软件行业	5,088,430.15	1.25%	5,805,077.88	1.61%	-12.35%
检测修理行业	10,521,736.32	2.59%	13,020,474.87	3.62%	-19.19%
旅游行业	3,466,304.20	0.85%	2,490,350.65	0.69%	39.19%
动产租赁行业	32,862,420.97	8.08%	7,106,932.98	1.98%	362.40%
其他	23,088,310.59	5.67%	22,754,882.44	6.32%	1.47%
分产品					
客运收入	288,470,898.08	70.89%	258,530,261.96	71.86%	11.58%
运输服务费收入	19,323,946.17	4.75%	24,673,507.65	6.86%	-21.68%
站务收入	12,745,001.21	3.13%	14,897,497.21	4.14%	-14.45%
保险代理收入	11,370,764.27	2.79%	10,488,715.23	2.92%	8.41%
软件收入	5,088,430.15	1.25%	5,805,077.88	1.61%	-12.35%
检测修理收入	10,521,736.32	2.59%	13,020,474.87	3.62%	-19.19%
旅游收入	3,466,304.20	0.85%	2,490,350.65	0.69%	39.19%
动产租赁收入	32,862,420.97	8.08%	7,106,932.98	1.98%	362.40%
其他	23,088,310.59	5.67%	22,754,882.44	6.32%	1.47%
分地区					
成都	268,712,399.41	66.04%	231,832,409.07	64.44%	15.91%
绵阳	36,513,261.04	8.97%	37,183,801.26	10.34%	-1.80%
遂宁	70,128,790.56	17.23%	67,156,015.57	18.67%	4.43%
眉山	31,583,360.95	7.76%	23,595,474.97	6.56%	33.85%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运输行业	320,539,845.46	280,263,578.48	12.57%	7.53%	4.93%	2.17%
分产品						
客运收入	288,470,898.08	245,608,794.80	14.86%	11.58%	9.39%	1.70%
分地区						
成都	268,712,399.41	208,047,741.52	22.58%	15.91%	7.69%	5.91%
遂宁	70,128,790.56	61,295,466.67	12.60%	4.43%	8.97%	-3.64%
绵阳	36,513,261.04	29,794,073.95	18.40%	-1.80%	-0.40%	-1.1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7,341,806.76	69.20%	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确认了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2）报告期内处置部分公司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1）是 （2）否
营业外收入	2,536,194.08	2.01%		否
营业外支出	242,022.96	0.19%		否

其他收益	34,761,175.42	27.5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确认了城北客运站、五块石客运站搬迁补偿款。	是
信用减值损失	11,154,848.94	8.84%	主要原因是已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4,895,599.60	3.06%	79,705,994.81	2.93%	0.13%	
应收账款	142,205,964.54	5.13%	132,571,123.23	4.87%	0.26%	
存货	1,262,169.66	0.05%	1,307,442.66	0.05%	0.00%	
投资性房地产	60,137,968.03	2.17%	61,541,344.78	2.26%	-0.09%	
长期股权投资	1,113,316,077.50	40.13%	1,084,350,974.64	39.87%	0.26%	报告期内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固定资产	668,965,979.93	24.12%	687,776,062.12	25.29%	-1.17%	
使用权资产	3,860,835.88	0.14%	1,036,364.70	0.04%	0.10%	
短期借款	393,646,973.60	14.19%	368,649,740.19	13.56%	0.63%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合同负债	3,875,925.95	0.14%	3,859,376.90	0.14%	0.00%	
长期借款	910,000.00	0.03%	48,910,000.00	1.80%	-1.77%	报告期内将一年内到期支付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650,187.39	0.10%	150,843.19	0.01%	0.09%	
无形资产	184,219,568.22	6.64%	188,082,105.45	6.92%	-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230,702.71	9.02%	249,045,925.21	9.16%	-0.14%	
商誉	102,760,136.16	3.70%	102,760,136.16	3.78%	-0.08%	
其他应付款	290,882,977.91	10.49%	291,612,787.69	10.72%	-0.23%	
递延收益	147,110,529.97	5.30%	151,270,215.52	5.56%	-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280,199.35	2.50%	99,977,130.12	3.68%	-1.18%	富临运业成都股份公司搬迁收入完成所得税汇算，冲回递延所得税负债。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益		值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5,280.09							10,115,280.09
金融资产小计	10,115,280.09							10,115,280.09
上述合计	10,115,280.09							10,115,280.0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811,259.64	票据、行业保证金
固定资产	378,825,005.66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98,170,391.67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495,057.76	抵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6,041,206.14	质押贷款
合计	1,164,342,920.87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406,290.47	112,602,881.32	-76.5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四川仁寿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1/3股权	2023年04月17日	1,200	7.22	出售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无重大影响。	8.53%	双方协商一致	否	无	是	不适用	2023年04月14日	公告编号:2023-006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富临运业集	子	道	12,930,000.	99,800,229.	90,966,378.	593,136.38	12,209,733	10,980,160

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道路运输	00	33	63		.96	.78
绵阳市富临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运输	15,000,000.00	31,797,504.13	22,351,888.26	5,081,282.36	2,073,424.65	2,463,320.20
眉山富临运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运输	10,000,000.00	86,225,485.08	51,554,149.24	27,408,270.86	12,441,253.45	11,114,384.62
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运输	160,040,879.00	1,262,624,135.74	809,758,163.13	203,089,946.74	27,323,168.16	22,937,484.76
四川彤熙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贸物流	10,000,000.00	22,576,130.01	12,616,639.45	62,035,902.87	11,259,443.74	14,735,473.28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服务	1,644,000,000.00	203,739,442,777.05	12,651,938,137.08	2,600,005,173.37	1,267,824,739.61	892,941,047.74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金融服务	655,379,572.00	32,120,293,079.36	2,274,154,887.70	384,043,078.01	104,872,475.45	77,229,455.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四川欧意嘉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成立	无重大影响
四川嘉远诚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成立	无重大影响
射洪洪达出租车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无重大影响
洪雅富捷运业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确认对绵阳商行投资收益 5,844.30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9.52%；本公司对绵阳商行持股比例为 6.5450%，根据绵阳商行《公司章程》，本公司向被投资单位委派 1 名董事。

2、报告期内确认对三台农商行投资收益 743.44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30%；本公司对三台农商行持股比例 9.6264%，是三台农商行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三台农商行《公司章程》，本公司向被投资单位委派 1 名董事。

3、报告期内眉山运业公司实现净利润 1,111.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31.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联营企业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安全风险

公司所属道路客运行业是全国安全生产的重要行业，也是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易发领域。根据行业特点，公司存在固有的日常经营安全风险，主要是汽车客运站安全隐患和汽车客运安全事故风险两方面。由于客运站具有人员密集、流动性大、构成复杂等特点，可能存在管控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安全隐患风险；由于道路客运业以公路为基础、以车辆为载体等运营特点，车辆在营运过程中存在着道路交通事故的偶发风险。

公司通过持续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加大安全经费投入，强化全员安全教育，提高驾驶员驾驶技能及应急处理能力，严格落实保险制度、配置营运车辆承运人责任超额赔偿保险等方式，防控公司安全风险。

（二）主营业务持续下滑的风险

在现代综合运输体系的日趋健全、私家车保有量持续高位增长、群众出行方式多元化的大趋势下，传统道路客运行业的替代风险加剧，导致公司传统客运客源流失加速，主营业务进一步萎缩。

公司在夯实道路客运主业的基础上，大力拓展通勤包车、定制客运业务，进军网约车出行服务市场，并围绕“盘优盘活资源，实现产业延伸发展”推进商贸物流、汽车后服等业务发展，加快产业延伸和业务转型步伐。

（三）转型不及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产业转型，谋求持续发展新突破，目前已在定制客运、网约出行、商贸物流等延伸领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企业转型是企业价值重塑的长期过程，存在周期长、见效慢的实际情况，同时也伴随着转型不成功或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在夯实现有客运主业的基础上稳步延伸相关产业，以减少跨界经营、成本过高等不可控的转型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57%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余培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2 月 21 日	个人原因离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环保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子公司彤熙商贸诉有色金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3,202.05	暂不确定	彤熙商贸于2022年2月24日向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双方于2021年12月17日达成调解方案,由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2月24日出具调解书。	通过拍卖有色金源资产强制执行收回货款2,700万元,截至目前共收回欠款2,781.23万元。剩余强制执行款项待资产过户扣除相关费用后确定。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汇总	769.36	涉诉金额76.03万元形成预计负债	部分案件已执行完结,部分案件正在诉讼中或与对方积极调解。	所有诉讼均未对公司产生重要影响。	部分已执行。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借款	否	151.73	0	156	8.00%	4.27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为积极响应绿色低碳发展号召，加快推进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新能源出租汽车更新进度，其股东方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以及资金使用产生影响，且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永锋集团	控股股东	借款	0	5,000	5,000	5.20%	5.34	0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借款	865	204	335.38	0.00%	0	733.62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借款	50	0	50	0.00%	0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单位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出于支持公司产业转型及发展的考虑，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环能公司	2022年07月16日	7,058	2022年07月22日	3,529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否
环能公司	2022年08月26日	2,357.84	2022年09月05日	2,357.84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否
环能公司	2022年11月23日	4,000	2022年12月23日	3,873	连带责任担保			4年	否	否
富临长运	2023年06月10日	5,000		0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否
富临长运	2023年04月26日	5,000	2023年04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否
彤熙商贸	2023年04月26日	2,950		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富临长运	2023年03月	1,300	2023年03月	1,000	连带			1年	否	否

	14 日		15 日		责任担保					
天府行旅行社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500	2022 年 12 月 09 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眉山运业公司、富临蓬溪运业公司、富临江油运业公司	2022 年 02 月 19 日	2,000	2022 年 05 月 26 日	1,6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是	否
富临租赁公司	2022 年 02 月 19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富临长运	2022 年 02 月 19 日	3,000	2022 年 04 月 27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年	否	否
富临长运	2021 年 11 月 30 日	5,000	2021 年 12 月 08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4,2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1,565.8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5,81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东宸客运公司	2021 年 07 月 21 日	2,576		1,288	连带责任担保			在合同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	否	否
富坤达公司	2023 年 01 月 14 日	523.44		131	连带责任担保			合同约定的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富坤达公司	2022 年 05 月 28 日	262		262	连带责任担保			合同约定的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兆益科技公司、富临租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富临科技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523.4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131

额度合计 (C1)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3,961.4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11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773.4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1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527.2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6,52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67%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7,62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7,625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50	0.00%	0	0	0	0	0	11,25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250	0.00%	0	0	0	0	0	11,25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250	0.00%	0	0	0	0	0	11,25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3,477,786	100.00%	0	0	0	0	0	313,477,78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3,477,786	100.00%	0	0	0	0	0	313,477,78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13,489,036	100.00%	0	0	0	0	0	313,489,036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0%	93,733,221	0	0	93,733,221	质押	46,866,600
李朕海	境内自然人	1.94%	6,095,420	2,883,100	0	6,095,4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2,833,600	2,833,600	0	2,833,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7%	1,797,100	1,619,578	0	1,797,10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知星享迎水晋泰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572,200	0	0	1,572,200		
张天虚	境内自然人	0.47%	1,488,600	0	0	1,488,6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46%	1,437,689	1,380,989	0	1,437,689		
柘开海	境内自然人	0.43%	1,349,800	1,349,800	0	1,349,8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282,046	129,282	0	1,282,046		
王淑文	境内自然人	0.38%	1,196,900	1,096,900	0	1,196,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93,733,221	人民币普通股	93,733,221
#李联海	6,095,420	人民币普通股	6,095,4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3,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10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知星享迎水晋泰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200
张天虚	1,4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6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1,437,689	人民币普通股	1,437,689
柘开海	1,34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9,8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82,046	人民币普通股	1,282,046
王淑文	1,1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6,9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李联海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95,42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895,599.60	79,705,994.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000.00	92,700.00
应收账款	142,205,964.54	132,571,123.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329,758.04	46,628,347.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799,038.65	36,139,541.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76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2,169.66	1,307,442.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516.39	376,741.91
其他流动资产	1,019,362.26	820,921.91
流动资产合计	349,172,409.14	297,642,813.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10,066.29	1,427,462.88
长期股权投资	1,113,316,077.50	1,084,350,974.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5,280.09	10,115,280.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137,968.03	61,541,344.78
固定资产	668,965,979.93	687,776,062.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60,835.88	1,036,364.70
无形资产	184,219,568.22	188,082,105.45
开发支出		
商誉	102,760,136.16	102,760,136.16
长期待摊费用	8,087,135.83	8,914,91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96,876.38	26,870,14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0,230,702.71	249,045,925.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4,800,627.02	2,421,920,720.72
资产总计	2,773,973,036.16	2,719,563,534.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3,646,973.60	368,649,740.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78,982.00	8,374,602.50
应付账款	87,832,668.19	63,648,414.60
预收款项	5,867,464.84	4,929,059.82
合同负债	3,875,925.95	3,859,376.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019,405.47	48,110,151.19
应交税费	10,182,030.99	4,678,249.16
其他应付款	290,882,977.91	291,612,787.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1,442.93	655,532.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29,430.13	148,177,354.02
其他流动负债	1,251,103.82	1,445,305.42
流动负债合计	970,566,962.90	943,485,041.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0,000.00	48,9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50,187.39	150,843.19
长期应付款	86,408,955.89	86,822,517.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57,499.66	1,308,384.66
递延收益	147,110,529.97	151,270,21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280,199.35	100,133,403.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917,372.26	388,595,364.39
负债合计	1,277,484,335.16	1,332,080,405.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3,489,036.00	313,489,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283,673.28	186,923,673.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219,640.99	10,219,640.99
专项储备	17,285,373.25	18,220,903.62
盈余公积	144,219,765.73	144,233,18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2,707,176.97	634,688,29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6,204,666.22	1,307,774,736.87
少数股东权益	80,284,034.78	79,708,391.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6,488,701.00	1,387,483,128.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3,973,036.16	2,719,563,534.17

法定代表人：李元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卫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04,710.20	46,359,74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37,657.71	2,709,664.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16,380.32	2,683,023.59
其他应收款	159,396,068.28	142,604,769.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76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	25,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5,883.34	25,256.74
流动资产合计	213,850,699.85	194,408,256.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57,729,790.99	2,307,372,024.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067,754.51	32,848,613.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90,416.29	5,027,854.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8,568.38	930,39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1,041.25	461,04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6,047,571.42	2,346,939,928.80
资产总计	2,609,898,271.27	2,541,348,185.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8,531,695.81	337,549,740.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09,231.35	3,231,684.37
预收款项	549,821.02	675,612.88
合同负债	51,165.20	
应付职工薪酬	3,638,852.01	6,083,548.57

应交税费	139,320.09	145,001.14
其他应付款	538,663,846.75	575,787,053.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76,527.79	51,174,314.97
其他流动负债	9,933.16	4,118.60
流动负债合计	963,170,393.18	974,651,074.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41,754.44	4,100,006.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41,754.44	52,100,006.48
负债合计	967,412,147.62	1,026,751,080.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3,489,036.00	313,489,0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885,679.28	220,885,679.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220,884.09	10,220,884.09
专项储备	575,339.79	1,235,078.51
盈余公积	132,653,935.04	132,653,935.04
未分配利润	964,661,249.45	836,112,49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2,486,123.65	1,514,597,10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9,898,271.27	2,541,348,185.0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6,937,811.96	359,767,700.87
其中：营业收入	406,937,811.96	359,767,700.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6,511,317.64	388,437,877.81

其中：营业成本	325,962,540.81	299,289,740.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24,083.15	3,703,985.97
销售费用	1,595,547.01	1,499,203.57
管理费用	68,992,085.48	68,396,485.30
研发费用	629,182.47	919,172.46
财务费用	16,607,878.72	14,629,289.57
其中：利息费用	15,782,784.44	14,401,172.83
利息收入	356,977.92	394,198.21
加：其他收益	34,761,175.42	37,201,786.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341,806.76	68,589,28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518,009.82	68,347,752.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54,848.94	-3,336,62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342.33	-374,795.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918,667.77	73,409,471.00
加：营业外收入	2,536,194.08	1,978,730.95
减：营业外支出	242,022.96	616,747.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212,838.89	74,771,454.61
减：所得税费用	5,697,368.78	6,111,722.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15,470.11	68,659,732.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823,720.98	68,659,732.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691,749.13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018,878.67	67,197,622.2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2,496,591.44	1,462,110.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515,470.11	68,659,73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额	118,018,878.67	67,197,622.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6,591.44	1,462,110.0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765	0.21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765	0.21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元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卫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雪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016,320.44	16,619,102.10
减：营业成本	13,125,596.25	13,280,745.11
税金及附加	116,170.41	238,365.0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466,156.49	12,563,502.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796,814.13	12,411,696.48
其中：利息费用	10,929,437.47	12,428,316.57
利息收入	231,708.15	117,714.35
加：其他收益	542,229.83	118,163.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359,650.82	154,000,911.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164,926.24	54,959,419.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3.83	-185,232.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20	5,245.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412,410.78	132,063,881.05
加：营业外收入	156,720.21	145,879.77
减：营业外支出	20,372.98	53,739.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48,758.01	132,156,021.3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548,758.01	132,156,021.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548,758.01	132,156,021.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548,758.01	132,156,021.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234,625.95	309,323,243.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183.71	11,742,612.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22,038.84	48,483,84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190,848.50	369,549,702.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905,269.50	199,731,328.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317,862.85	123,753,75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52,416.82	14,469,00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1,872.74	25,394,22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657,421.91	363,348,30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3,426.59	6,201,39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04,855.46	16,634,94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94,751.54	3,283,936.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48,281.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204.55	747,89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03,093.09	20,666,77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79,450.47	85,478,801.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6,290.47	85,478,80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6,802.62	-64,812,02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506,240.00	24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619,098.58	204,205,88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125,338.58	455,705,886.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500,000.00	2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68,254.44	12,474,864.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0,686.61	870,69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78,621.90	127,719,65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046,876.34	405,194,51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21,537.76	50,511,36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8,691.45	-8,099,26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75,648.51	85,115,06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84,339.96	77,015,803.0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52,461.73	15,702,729.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2,74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3,731.05	710,95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6,192.78	17,566,427.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15,294.92	7,230,852.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88,801.51	12,350,94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493.16	593,61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9,944.45	8,125,17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46,534.04	28,300,58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0,341.26	-10,734,158.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241,884.14	102,752,63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128.05	391,262.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426,012.19	103,143,90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514,719.28	722,396.97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719.28	722,39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1,292.91	102,421,50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500,000.00	233,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941.11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00,941.11	43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500,000.00	2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63,876.14	11,230,79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52,106.81	257,756,11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915,982.95	533,986,90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15,041.84	-100,486,906.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45,909.81	-8,799,56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58,800.39	56,121,165.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04,710.20	47,321,605.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3,489,036.00				186,923,673.28		10,219,640.99	18,220,903.62	144,237,459.16		634,765,881.62		1,307,856,594.67	79,708,402.29	1,387,564,99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74.48		-77,583.32		-81,857.80	-10,879.17	-81,868.6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489,036.00				186,923,673.28		10,219,640.99	18,220,903.62	144,233,184.68		634,688,298.30		1,307,774,736.87	79,708,391.42	1,387,483,12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40,000.00			-935,530.37	-13,418.95		118,018,878.67		108,429,929.35	575,643.36	109,005,572.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018,878.67		118,018,878.67	2,496,591.44	120,515,47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21,298.88	-1,921,29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1,298.88	-1,921,298.8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935,530.37					- 935,530.37	350.80	- 935,179.57
1. 本期提取								10,879,714.37					10,953,173.76	73,810.19	10,953,524.66
2. 本期使用								11,815,244.74					11,888,704.13	73,459.39	11,888,704.13
(六) 其他					- 8,640,000.00				- 13,418.95				- 8,653,418.95		- 8,653,418.95
四、本期末余额	313,489,036.00				178,283,673.28		10,219,640.99	17,285,375.28	144,219,765.73		752,707,176.97		1,416,204,662.2	80,284,034.78	1,496,488,701.0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3,489,036.00				186,820,120.74		22,664,702.46	21,505,976.48	130,481,073.69		626,988,555.68		1,301,949,505.5	83,566,505.00	1,385,515,9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489,036.00				186,820,120.74		22,664,702.46	21,505,976.48	130,107,736.69		626,988,555.68		1,301,949,465.05	83,566,505.00	1,385,515,97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1,766.09				29,578,937.88		28,857,171.79	-4,524,515.60	24,332,65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197,622.20		67,197,622.20	1,462,110.08	68,659,73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	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	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618,684.32		-37,618,684.32	-7,954,005.82	-45,572,690.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37,618		-37,618	-7,954,005.82	-45,572,690.14

											,68 4.3 2		,68 4.3 2	005 .82	,69 0.1 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721 ,76 6.0 9						- 721 ,76 6.0 9	- 32, 619 .86	- 754 ,38 5.9 5	
1. 本期提取							8,6 04, 410 .48						8,6 04, 410 .48	38, 318 .86	8,6 42, 729 .34	
2. 本期使用							9,3 26, 176 .57						9,3 26, 176 .57	70, 938 .72	9,3 97, 115 .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 ,48 9,0 36. 00				186 ,82 0,1 20. 74		22, 664 ,70 2.4 6	20, 784 ,21 0.3 9	130 ,48 1,0 73. 69				656 ,56 7,4 93. 56	1,3 30, 806 ,63 6.8 4	79, 041 ,98 9.4 0	1,4 09, 848 ,62 6.2 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3,489,036.00				220,885,679.28		10,220,884.09	1,235,078.51	132,653,935.04	836,112,491.44	1,514,597,10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489,036.00				220,885,679.28		10,220,884.09	1,235,078.51	132,653,935.04	836,112,491.44	1,514,597,10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9,738.72		128,548,758.01	127,889,01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548,758.01	128,548,75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 659,7 38.72				- 659,7 38.72
1. 本期提 取								237,6 71.85				237,6 71.85
2. 本期使 用								897,4 10.57				897,4 10.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313,4 89,03 6.00				220,8 85,67 9.28		10,22 0,884 .09	575,3 39.79	132,6 53,93 5.04	964,6 61,24 9.45		1,642 ,486, 123.6 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313,4 89,03 6.00				220,8 74,17 5.32		22,66 5,945 .56	1,911 ,369. 14	118,8 97,54 9.57	749,9 23,70 6.57		1,427 ,761, 782.1 6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313,4 89,03 6.00				220,8 74,17 5.32		22,66 5,945 .56	1,911 ,369. 14	118,8 97,54 9.57	749,9 23,70 6.57		1,427 ,761, 782.1 6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 602,7 18.69		94,53 7,337 .02		93,93 4,618 .33
(一) 综合										132,1		132,1

收益总额										56,021.34		56,021.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618.68432		-37,618.684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618.68432		-37,618.6843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02,718.69		-602,718.69
1. 本期提取										88,310.52		88,310.52
2. 本期使										691,0		691,0

用							29.21				29.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489,036.00			220,874,175.32		22,665,945.56	1,308,650.45	118,897,549.57	844,461,043.59		1,521,696,400.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称为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由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实业集团）和自然人安东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 万股，并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8,163.78 万股。

2018 年 6-9 月期间，原控股股东富临实业集团和实际控制人安治富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合计 93,733,221 股（占总股本 29.9%），分别转让给宁波泰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泰虹）45,590,088 股（占总股本 14.5428%）、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锋集团）48,143,133 股（占总股本 15.3572%）；永锋集团为宁波泰虹的实际控制人，同受实际控制人刘锋控制。自此，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永锋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刘锋。

2019 年 4 月 27 日，控股股东永锋集团与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宁波泰虹（永锋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宁波泰虹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45,590,08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5428%）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永锋集团。本次权益变动后，宁波泰虹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永锋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93,733,221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90%。上述股份转让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企业之间的转让，股份转让前后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经过历次变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实缴）资本为人民币 31,348.9036 万元，总股本为 313,489,03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50 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358967844；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绵州大道北段 98 号；法定代表人：李元鹏；营业期限：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057 年 8 月 8 日。

本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业，主要提供客运站服务和客运运输服务。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停车场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

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旅客票务代理；票务代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租赁、持有待售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合营企业，对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工具投资包括：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对四川顺和天贸易有限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对成都石羊运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成南运业有限公司、崇州市凤栖运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11 家的权益工具投资，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1”。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

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应收票据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下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1、应收账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客户性质及信用风险为共同风险特征。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较高，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性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性质组合外的其他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划分为风险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集团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

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50%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按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方法执行。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有关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有关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按权证上剩余年限	0	
房屋建筑物	30-50	5	1.90-3.16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5	1.90-3.1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5	6.33-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研究开发项目包括“天府行旅游”平台管理系统、卫星定位车辆安全预警监控系统等。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3、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本集团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对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本集团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选取的折现率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计算确定。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赁资产装修费和公司化管理购车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对本集团实行公司化经营管理与合作方合作购买经营车辆，按协议约定收取运输服务费收入的，本集团按照实际出资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并在车辆可使用年限和线路经营权孰短期限内摊销。租赁资产装修费摊销年限为 2-5 年。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8、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

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9、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客运站收入、汽车客运收入、保险代理收入、硬件及软件销售服务收入、销售商品收入、货物运输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等，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营业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客运站的结算方式及收入确认方法

客运站的经营主要是公司利用面向具有道路运输经营权的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实现营业收入。客运站业务中最重要的服务项目是客运代理服务，即客运站为承运者提供代办客源组织、售票、检票、发车、运费结算等服务，并收取客运代理费。此外，客运站还提供车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管理、旅客站务服务等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站务服务收入确认的方式和原则为：车站每月月末根据售票系统的统计，按当月代售票款收入的一定比例确认收入。根据《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交通厅关于修订四川省汽车客运站收费实施细则的通知》，从代售的票款中扣收客运站代理费，费率根据车站等级的不同按票款的 5.00%—10.00% 计收。

站务收入确认程序：①车站与客运企业签订《车辆进站协议》，客运车辆到车站应班，并由车站代售票款；②每月月末，各客运企业凭客票票根与车站结算并编制《结算单》，车站收回客票票根并销毁，《结算单》金额为车站向客运公司划转票款的依据之一；③车站根据售票系统的统计，计算应收取的站务费、客运代理费等；根据站务经营各科室开具的各客运车辆应收车辆清

洗、车辆停放、车辆安检等票据，在代售的票款中扣收，并确认为收入；④根据车站与客运公司核对的《结算单》金额，扣除车站收取的客运代理费、站务费等收入，次月由车站向客运公司支付代收的票款。

（2）汽车客运业务的结算方式及收入确认方法

汽车客运业务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汽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持有线路经营权，为广大旅客提供人员及随身行李的汽车运输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的经营活动。公司汽车客运业务包括两种经营模式：其一是，公司单独购置车辆独立开展营运的模式；其二是，公司与合作经营者按照“公司化经营管理”的模式合作开展道路旅客运输。

①客运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

公司单独购置车辆营运模式是指公司持有线路经营权，直接购置车辆并聘用司乘人员，在相关线路开展道路旅客运输的经营模式。这种模式下，公司与相关车站结算后的全部票款确认为客运收入。

客运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如下：A、根据客车营运线路，公司与车站签订《车辆进站协议》，到车站应班；B、公司每月将客票票根汇总，由专门的结算员与各应班车站进行核对，并签订《结算单》；C、公司每月月末，根据《结算单》确认的金额，扣除应支付给车站的站务费、客运代理费等，确认为客运收入。

②运输服务费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

公司化经营管理模式是指在汽车客运业务中，为满足和强化对汽车运输安全管理共同开展道路旅客运输，公司与合作经营方签订《道路旅客运输合作协议》或《客运车辆租赁经营协议》，公司对由公司与合作经营方共同出资购置营运车辆，或由本集团（或合作经营方）单独购置车辆，由公司统一负责营运线路经营权的取得和调配以及客运车辆的营运、调度，统一负责车辆登记，统一负责司乘人员的培训、考核、安全监督管理，统一负责营运车辆的安全生产管理并负责处理交通事故，统一负责缴纳车辆保险（即“五统一”），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收取运输服务费或租赁费等，并确认运输服务费收入的一种经营模式。

运输服务费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如下：A、根据客车营运线路，公司与车站签订《车辆进站协议》，到车站应班；B、公司每月将客票票根汇总，由专门的结算员与各应班车站进行核对，并签订《结算单》；C、公司每月月末，根据《结算单》确认的金额，扣除应支付给车站的站务费、客运代理费等，将公司根据与合作方签署的协议应享有的车辆的客运收入确认为营业收入。

（3）保险代理业务的结算方式及收入确认方法

保险代理是公司根据保险人委托，在保险人授权的范围内代为办理保险业务，并按照代理保险金额的一定比例从保险人获取佣金收入的一种代理业务。

保险代理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如下：①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代理销售合同；②根据代理合同约定，将代售保险销售金额划转至保险公司指定的专用账户；③公司与保险公司根据保险代理销售业务结算清单，以及与保险公司约定的佣金比例编制《佣金结算单》；④保险公司根据业务结算清单确认的金额将佣金划转至公司账户，公司根据业务结算清单及《佣金结算单》确认保险代理收入。

（4）硬件、软件销售服务收入

硬件收入是为客户安装完硬件，向客户出具安装记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本集团履行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具有收取对价的权利，根据安装记录开具增值税发票，确认销售收入。软件收入是为客户安装的硬件设备为载体，向其提供卫星监控系统软件服务，并按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安装完硬件设备后，接入公司的卫星监控平台开始按月确认软件服务收入。

（5）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商品买卖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6）货物运输收入的确认方法

货物运输服务是公司根据客户委托，与客户签订运输合同并提供运输服务。

货物运输收入确认方法和结算方式：①公司按当月成功运输单量及报价单确认的价格计算运费；②公司每月与托运方以书面方式进行对账，双方核对一致后，公司根据《对账函》金额确认货物运输收入。

（7）其他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提供劳务收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提供劳务收入在提供服务当期确认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于提供租赁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1、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为专项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1. 使用权资产”以及“28. 租赁负债”。

②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虽租赁期为 12 个月，但预期租赁期满后仍继续租赁的除外）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 1) 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

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4、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5、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

(2)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当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不适用	注（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95,742.88	26,870,147.18	74,40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977,130.12	100,133,403.09	156,272.97
盈余公积	144,237,459.16	144,233,184.68	-4,274.48
未分配利润	634,765,881.62	634,688,298.30	-77,583.32
少数股东权益	79,708,402.29	79,708,391.42	-10.8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劳务、运输收入等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其他税费	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成都股份公司）	25%
崇州市国运公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运公交公司）	20%
江油市富临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	25%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临运业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北川运业公司）	2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射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射洪运业公司）	15%
射洪洪达出租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射洪出租公司）	2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蓬溪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蓬溪运业公司）	20%
绵阳市富临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出租公司）	20%
成都旅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汽投资公司）	20%
成都国际商贸城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城运业公司）	20%
眉山富临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眉山运业公司）	15%
四川省眉山四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眉山四通公司）	15%
遂宁富临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遂宁运业公司）	15%
四川富临环能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公司）	25%
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兆益科技公司）	15%
四川东信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信电子公司）	2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江油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江油运业公司）	20%
四川富临蜜蜂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科技公司）	15%
四川天府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行文化传播公司）	20%
四川富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租赁公司）	20%
西昌富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租赁公司）	20%
绵阳市富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租赁公司）	20%
成都蜀顺达驾驶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顺达公司）	20%
四川天府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行旅行社公司）	20%
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临长运公司）	15%
成都崇州兴达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崇州兴达公司）	20%
都江堰市中山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出租公司）	20%
成都市温江区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江检测公司）	20%
成都长运彭州锦城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州锦城公司）	20%
大邑长运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邑检测公司）	20%
成都站北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站北运业公司）	25%
成都金堂长运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堂长运公司）	20%
成都青白江长运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白江长运公司）	20%

四川蓉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泰保险公司）	15%
成都市红牌楼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牌楼商业广场公司）	20%
崇州市怀远长运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怀远长运公司）	20%
四川彤熙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熙商贸公司）	25%
彭州长运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运维修公司）	20%
遂宁市港锋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遂宁港锋检测公司）	20%
成都东宸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宸客运公司）	20%
成都长运锦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城物流公司）	20%
四川富坤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坤达公司）	20%
四川彤熙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熙建材公司）	20%
四川欧意嘉商贸有限公司（欧意嘉商贸公司）	20%
四川嘉远诚建材有限公司（嘉远诚建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所得税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税收优惠文件，如 1.主要税种及税率、注 2 中所列本公司、富临射洪运业公司、眉山富临公司等 7 家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40 号）鼓励类产业。2023 年，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例超过 60%，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计算。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9 年第 13 号（财税〔2019〕13 号）通知并结合富临北川运业公司、射洪出租公司等 32 家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上述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2023 年度对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兆益科技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51003910，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到 2023 年 12 月 2 日。2023 年，兆益科技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按 15% 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富临科技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51002463，有效期为 2022 年 11 月 2 日到 2025 年 11 月 1 日。2023 年，蜜蜂出行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按 15% 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为进一步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更好地支持科技创新，现就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公告如下：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税[2018]54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23 年度对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本集团 2023 年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一、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纳税人；二、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纳税人。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一、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以下简称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 10 万元（以 1 个季度为 1 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 30 万元，下同）的，免征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超过 10 万元，但扣除本期发生的销售不动产的销售额后未超过 10 万元的，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取得的销售额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

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三十条第二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本集团 2023 年度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4）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1 号文《关于对城市公交站场道路客运站场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的规定，本年本集团下属车站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财税〔2019〕11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落实交通运输等五个行业纳税人免征 2023 年上半年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 四川省财政厅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聚焦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川府发〔2023〕5 号）规定，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旅游、文体娱乐行业（以下简称五个行业）纳税人，免征 2023 年上半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房产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暂行规定》（财税地字〔1986〕8 号），经有关部门鉴定，对毁损不堪居住的房屋和危险房屋，在停止使用后，可免征房产税。

（5）其他税项优惠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 号）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纳税人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享受满 3 年的，可继续享受至 3 年期满为止。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财税〔2019〕21 号规定的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稅、城市维护建设稅、房產稅、城鎮土地使用稅、印花稅、耕地占用稅、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優惠政策的，可疊加享受本公告第一條規定的優惠政策。執行期限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 2023 年享受該項稅收優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延续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2 年第 27 号)对购置日期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税务总局发布《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实施管理。自《目录》发布之日起购置的,列入《目录》的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属于符合免税条件的新能源汽车。本集团 2023 年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10 号)对购置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免税额不超过 3 万元;对购置日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减税额不超过 1.5 万元。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对挂车减征车辆购置税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18 年第 69 号)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对购置挂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购置日期按照《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海关关税专用缴款书》或者其他有效凭证的开具日期确定。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对挂车减征车辆购置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8 年第 69 号)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到期后,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本通知规定的税收政策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纳税人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享受本通知规定税收优惠政策未满 3 年的,可继续享受至 3 年期满为止。

7)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 号)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9) 根据《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3 年第 8 号)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 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5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 1%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 90%缴纳残疾人就

业保障金。在职职工人数在 30 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本公告执行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185.88	84,725.38
银行存款	71,672,953.44	68,445,115.46
其他货币资金	13,155,460.28	11,176,153.97
合计	84,895,599.60	79,705,994.8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2,811,259.64	21,330,346.30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行业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注 2：截至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78,982.00	8,374,602.50
行业保证金	1,729,867.94	1,739,866.32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资产池保证金	-	10,000,941.11
其他受限货币资金	2,409.70	214,936.37
合计	12,811,259.64	21,330,346.3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0,000.00	92,700.00
合计	650,000.00	92,7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09,946.32	4.02%	4,857,581.42	76.98%	1,452,364.90	35,323,946.32	22.30%	19,371,581.42	54.84%	15,952,364.9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789,707.70	95.98%	10,036,108.06	6.66%	140,753,599.64	123,046,978.24	77.70%	6,428,219.91	5.22%	116,618,758.33
其中：										
其中：风险组合	150,789,707.70	95.98%	10,036,108.06	6.66%	140,753,599.64	123,046,978.24	77.70%	6,428,219.91	5.22%	116,618,758.33
合计	157,099,654.02	100.00%	14,893,689.48		142,205,964.54	158,370,924.56	100.00%	25,799,801.33		132,571,123.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57,581.4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2,904,729.81	1,452,364.91	50.00%	可收回性低
单位 2	817,030.50	817,030.5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3	590,856.03	590,856.03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4	496,000.00	496,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5	506,623.48	506,623.48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	994,706.50	994,706.5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6,309,946.32	4,857,581.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6,108.0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964,890.33	6,648,244.52	5.00%
1-2 年	2,928,173.64	292,817.36	10.00%
2-3 年	14,510,918.95	2,902,183.79	20.00%
3 年以上	385,724.78	192,862.39	50.00%

合计	150,789,707.70	10,036,108.06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风险组合以客户性质为基础划分，按照账龄及预期违约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964,890.33
1 至 2 年	3,105,519.14
2 至 3 年	17,784,692.26
3 年以上	3,244,552.29
合计	157,099,654.0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5,799,801.33	807,888.15	11,714,000.00			14,893,689.48
合计	25,799,801.33	807,888.15	11,714,000.00			14,893,689.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 1	11,700,000.00	客户回款
合计	11,700,000.0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6,904,729.81	10.76%	4,252,364.91
单位 2	10,538,225.00	6.71%	526,911.25
单位 3	5,140,502.77	3.27%	257,025.14
单位 4	4,646,750.00	2.96%	232,337.50
单位 5	4,972,041.68	3.16%	248,602.08
合计	42,202,249.26	26.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010,015.54	93.17%	45,992,500.95	98.63%
1 至 2 年	4,303,958.92	6.80%	572,949.39	1.23%
2 至 3 年	3,904.08	0.01%	40,577.03	0.09%
3 年以上	11,879.50	0.02%	22,320.44	0.05%
合计	63,329,758.04		46,628,347.8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22,100,785.30	1 年以内	34.90%
供应商 2	9,978,750.00	1 年以内	15.76%
供应商 3	7,999,674.11	1 年以内	12.63%
供应商 4	5,923,913.77	1 年以内	9.35%
供应商 5	4,811,470.49	1 年以内	7.60%
合计	50,814,593.67		80.2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760,000.00	
其他应收款	45,039,038.65	36,139,541.12
合计	55,799,038.65	36,139,541.12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60,000.00	
合计	10,76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8,468,118.29	13,416,034.15
备用金及代收代缴社保等	6,920,046.00	1,974,789.02
站北运业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13,183,200.00	11,367,200.00
合营企业借款		1,517,333.33
其他往来款项等	15,598,578.54	17,292,936.08
资产处置款	465,585.12	465,585.12
合计	54,635,527.95	46,033,877.7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56,808.96	5,162,785.03	3,374,742.59	9,894,336.5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29,578.45	129,578.45		
本期计提	788,223.47	-1,091,284.26	5,213.51	-297,847.28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015,453.98	4,201,079.22	3,379,956.10	9,596,489.3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309,079.59
1至2年	2,591,569.04
2至3年	785,130.99
3年以上	10,949,748.33
合计	54,635,527.9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比例	
成都交投旅游运业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6,591,600.00	4 年以内	12.06%	1,657,800.00
四川省智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及代售票款等	6,604,582.69	4 年以内	12.09%	1,658,449.13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305,380.00	1 年以内	7.88%	215,269.00
成都市危房改造开发办公室	其他	3,561,278.15	1 年以内	6.52%	178,063.91
四川落卜弯基洞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100,000.00	1 年以内	5.67%	155,000.00
合计		24,162,840.84		44.22%	3,864,582.04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成都市危房改造开发办公室	北站拆迁安置项目	3,561,278.15	1 年以内	2023 年 7 月 27 日收回 311.61 万元（银行回单）
成都市金牛国投建设有限公司		748,432.48	1 年以内	2023 年 7 月 18 日收回 74.84 万元（银行回单）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356.98		253,356.98	278,459.06		278,459.06
库存商品	1,349,642.79	340,830.11	1,008,812.68	1,369,801.45	341,746.75	1,028,054.70
周转材料				928.90		928.90
合计	1,602,999.77	340,830.11	1,262,169.66	1,649,189.41	341,746.75	1,307,442.6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41,746.75			916.64		340,830.11
合计	341,746.75			916.64		340,830.11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10,516.39	376,741.91
合计	10,516.39	376,741.91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878,530.82	752,573.11
预交所得税	12,453.80	44,478.62
预交其他税金	16,129.85	8,473.48
增值税留抵税		15,396.70
其他	112,247.79	
合计	1,019,362.26	820,921.91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680,878.47	1,170,812.18	1,510,066.29	2,549,164.86	1,121,701.98	1,427,462.88	4.49%- 4.75%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67,626.82		67,626.82	48,402.21		48,402.21	
合计	2,680,878.47	1,170,812.18	1,510,066.29	2,549,164.86	1,121,701.98	1,427,462.88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25.00	157,899.20	959,177.78	1,121,701.9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625.00	44,485.20		49,110.20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250.00	202,384.40	959,177.78	1,170,812.1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锦城出租公司	9,348,389.50			1,037,024.89						10,385,414.39	13,000,000.00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注1]	28,103,900.00			-173,999.70			3,353,808.52			24,576,091.78	20,389,971.15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注2]	1,015,479.49			531,499.41			354,807.00			1,192,171.90	
小计	38,467,768.99			1,394,524.60			3,708,615.52			36,153,678.07	33,389,971.15
二、联营企业											
成都市温江区芙蓉城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1,951,693.01			3,412.99						1,955,106.00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78,473,091.58			3,941,647.90			11,613,000.00			70,801,739.48	

成都市大邑交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725,382.78			-585,894.66						1,139,488.12	
金堂普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5,952,514.99			-405,216.45						5,547,298.54	
四川蜀捷运业有限公司	17,403,870.00			-706,022.23			490,590.25			16,207,257.52	20,212,417.44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30,260,287.07			55,747.14						30,316,034.21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47,202,492.63			-793,019.37						46,409,473.26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975,882.90			375,668.82			392,000.00			5,959,551.72	
中石化绵阳富临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9,014,350.49			287,518.34						9,301,868.83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8,469,306.79		384,855.61	72,234.84					-8,156,686.02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849,474.46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3]	210,759,943.11			7,434,416.33			5,047,159.56			213,147,199.88	
绵阳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628,694,390.30			58,442,991.57			10,760,000.00			676,377,381.87	
小计	1,045,		384,85	68,123			28,302		-	1,077,	21,061

	883,20 5.65		5.61	,485.2 2			,749.8 1		8,156, 686.02	162,39 9.43	,891.9 0
合计	1,084, 350,97 4.64		384,85 5.61	69,518 ,009.8 2			32,011 ,365.3 3		- 8,156, 686.02	1,113, 316,07 7.50	54,451 ,863.0 5

其他说明

注 1：锦湖长运于 1995 年由富临长运公司与锦湖建设(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持股比例各占 50%，并在章程中约定投资双方派遣董事人数各占一半，且重大事项需要双方至少一名董事同意。根据 2001 年 11 月 2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2001 年第 9 号《外商投资道路运输业管理规定》第六条（二）项：“外资股份比例不得多于 49%”的规定，经双方商务谈判后，富临长运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22 日与锦湖建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双方同意富临长运公司回购锦湖建设转让的 1% 的股权，转让后富临长运公司持有锦湖长运 51% 的股权，锦湖建设持有锦湖长运 49% 的股权。双方约定除持有的股权内容变更以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故富临长运公司对该公司无法实施控制，未纳入合并范围。富临长运公司对其按权益法核算。

注 2：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由富临长运公司与四川瑞怡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60 万元，其中富临长运公司认缴出资 81.6 万元，实际出资 51 万元，对该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1.00%；四川瑞怡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78.4 万元，实际出资 49 万元。富临长运公司对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00%，因该公司章程中约定富临长运公司派遣董事 3 名，四川瑞怡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派遣董事 2 名；董事会四分之三以上董事表决通过决议方为有效，故富临长运公司对该公司无法实施控制，未纳入合并范围。富临长运公司对其按权益法核算。

注 3：本公司对三台农商行持股比例为 9.6264%，本公司是三台农商行第一大股东，根据三台农商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公司向被投资单位委派 1 名董事。本公司虽不能控制三台农商行的经营和财务，但能对被投资单位的经营和财务实施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

注 4：本公司对绵阳商行持股比例为 6.545%。根据绵阳商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公司向被投资单位委派 1 名董事。本公司虽不能控制绵阳商行的经营和财务，但能对被投资单位的经营和财务实施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顺和天贸易有限公司	2,454,312.79	2,454,312.79
成都市温江天物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成南运业有限公司	2,280,081.65	2,280,081.65
崇州市凤栖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石羊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740,768.48	2,740,768.48
成都彭州天府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340,117.17	1,340,117.17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局股份公司		
省筹建资金		

金马旅游公司		
四川中道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0,115,280.09	10,115,280.09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四川顺和天贸易有限公司					注	
成都市温江天物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462.47			
成都成南运业有限公司		167,062.26				
崇州市凤栖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493,842.60			
成都石羊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745,087.81				
成都彭州天府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73,510.27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405,097.00			
交通局股份公司			500,000.00			
省筹建资金			18,700.00			
金马旅游公司			14,366.00			
四川中道旅游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0,000.00	2,265,660.34	1,433,468.07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088,401.24	14,046,976.55		96,135,37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2,088,401.24	14,046,976.55		96,135,377.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790,671.62	3,803,361.39		34,594,03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3,723.72	169,653.03		1,403,376.75
(1) 计提或摊销	1,233,723.72	169,653.03		1,403,376.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2,024,395.34	3,973,014.42		35,997,40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64,005.90	10,073,962.13		60,137,968.03
2. 期初账面价值	51,297,729.62	10,243,615.16		61,541,344.7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国美展场、彭州站临街铺面	4,256,850.24	因手续未完善，暂未办理
崇州金都汇	12,189,608.93	因开发商未在政府部门完善相关手续，暂时无法办理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68,965,979.93	687,776,062.12
合计	668,965,979.93	687,776,062.1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0,088,494.19	26,808,026.64	1,064,885,681.58	63,540,103.28	1,545,322,305.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3,511.57	93,765.46	48,264,653.69	880,851.04	49,652,781.76
(1) 购置		93,765.46	48,264,653.69	880,851.04	49,239,270.19
(2) 在建工程转入	413,511.57				413,511.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088,029.30	35,938,556.93	705,318.89	43,731,905.12
(1) 处置或报废		7,088,029.30	35,938,556.93	705,318.89	43,731,905.12
4. 期末余额	390,502,005.76	19,813,762.80	1,077,211,778.34	63,715,635.43	1,551,243,182.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7,450,942.44	17,939,227.71	660,053,304.93	55,485,732.13	850,929,20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1,137.32	632,033.13	56,053,904.57	1,244,265.24	62,991,340.26
(1) 计提	5,061,137.32	632,033.13	56,053,904.57	1,244,265.24	62,991,340.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940,697.35	30,585,965.68	682,663.34	36,209,326.37
(1) 处置或报废		4,940,697.35	30,585,965.68	682,663.34	36,209,326.37

4. 期末余额	122,512,079.76	13,630,563.49	685,521,243.82	56,047,334.03	877,711,221.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67,855.11	3,300,258.86		2,648,922.39	6,617,036.3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2,037,737.52		13,317.54	2,051,055.06
(1) 处 置或报废		2,037,737.52		13,317.54	2,051,055.06
4. 期末余额	667,855.11	1,262,521.34		2,635,604.85	4,565,981.3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67,322,070.89	4,920,677.97	391,690,534.52	5,032,696.55	668,965,979.93
2. 期初账面 价值	271,969,696.64	5,568,540.07	404,832,376.65	5,405,448.76	687,776,062.1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955,488.16	2,913,423.27	709,054.99	333,009.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48,353.16	2,066,365.89	723,081.05	58,906.22	
合计	6,803,841.32	4,979,789.16	1,432,136.04	391,916.1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08,748,900.0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彭州车站、修理厂厂房	1,000.00	因手续未完善，暂未办理
怀远运业公司办公楼	7,973.78	因手续未完善，暂未办理
大邑检测公司环保检测线房屋	2,324,616.61	因手续未完善，暂未办理
合计	2,333,590.39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61,038.39	3,761,03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0,526.43	3,720,526.43
(1) 租入	3,720,526.43	3,720,526.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830.51	1,750,830.51
(1) 租赁期限届满	1,750,830.51	1,750,830.51
4. 期末余额	5,730,734.31	5,730,734.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24,673.69	2,724,67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896,055.25	896,055.25
(1) 计提	896,055.25	896,055.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830.51	1,750,830.51
(1) 处置		
(2) 租赁期限届满	1,750,830.51	1,750,830.51
4. 期末余额	1,869,898.43	1,869,898.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60,835.88	3,860,835.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6,364.70	1,036,364.70

其他说明：

注：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824,471.18 元，增加 272.54%，主要原因系租入资产增加所致。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992,117.87			20,882,799.71	27,636.00	277,902,553.5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41.58		48,141.58
(1) 购置				48,141.58		48,141.5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6,992,117.87			20,930,941.29	27,636.00	277,950,695.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765,564.61			13,743,391.55	27,636.00	83,536,592.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5,423.71			685,255.10		3,910,678.81
(1) 计提	3,225,423.71			685,255.10		3,910,678.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990,988.32			14,428,646.65	27,636.00	87,447,270.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38,329.00			3,845,526.97		6,283,855.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38,329.00			3,845,526.97		6,283,855.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562,800.55			2,656,767.67		184,219,568.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788,224.26			3,293,881.19		188,082,105.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富临北川运业公司	111,999.18					111,999.18
富临出租公司	1,698,471.05					1,698,471.05
旅汽投资公司	33,600,000.00					33,600,000.00
眉山四通公司	9,278,849.38					9,278,849.38
国运公交公司	1,951,977.86					1,951,977.86
中山出租公司	5,573,574.09					5,573,574.09
怀远长运公司	356,612.89					356,612.89
兆益科技公司	64,613,472.75					64,613,472.75
富临长运公司	211,002,965.11					211,002,965.11
合计	328,187,922.31					328,187,922.3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富临北川运业公司	111,999.18					111,999.18
旅汽投资公司	33,600,000.00					33,600,000.00
眉山四通公司	9,278,849.38					9,278,849.38
国运公交公司	1,951,977.86					1,951,977.86
中山出租公司	5,573,574.09					5,573,574.09
怀远长运公司	356,612.89					356,612.89
兆益科技公司	64,613,472.75					64,613,472.75
富临长运公司	109,941,300.00					109,941,300.00
合计	225,427,786.15					225,427,786.15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考虑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的监控和决策方式。富临出租公司经营单一业务，将富临出租公司运营相关的长期资产整体认定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富临长运经营多种业务，按照富临长运的主要业务种类，将商誉相关的资

产组划分为车站资产组组合、车队资产组组合。富临长运商誉账面价值以收购日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划分至相应资产组合。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划分原则与以前年度一致。

2) 期末各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由其相关的长期资产构成，不包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溢余资产与负债、非经营性资产与负债。期末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期末账面价值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富临出租资产组	1,235.99	169.85		169.85	1,405.84
富临长运资产组	35,803.87	10,106.17	3.15	10,109.32	45,913.19
其中：车队资产组合	24,226.77	1,299.89	0.5	1,300.39	25,527.16
车站资产组合	11,577.10	8,806.28	2.65	8,808.93	20,386.0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指南、讲解，以及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1)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减值测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规定，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减值测试过程及参数

A、富临长运车站资产组组合以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

相关资产组中，土地按照已签订的补偿合同金额、同类地段基准地价修正法确定资产公允价值。处置费用考虑交易挂牌费用、中介机构费、交易税费。

B、富临长运车队资产组组合、富临出租资产组以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

预测期间：2023 年至 2027 年，2028 年起为稳定期。

预测期增长率：由于受高铁、地铁及网约车的冲击，本集团所处的公路客运传统行业处于下滑阶段，本公司在预测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时，预计预测期平均收入、利润较前三年历史平均数均呈下降趋势，稳定期按照 2028 年数据进行预计。

折现率：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在综合考虑无风险报酬率、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市场风险溢价、资产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债务成本率、资产组组合所得税率基础上计算确定资产组的税前股权资本回报率，并将其作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折现率。

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测参数如下：

富临出租资产组预测期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为-0.21%，预测期平均利润率为 29.71%，折现率 2023 年至 2030 年为 15.21%，2031 年及以后为 15.68%；

富临长运车队资产组组合预测期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0.43%，预测期平均利润率为 9.72%，折现率 2023 年至 2030 年为 13.22%，2031 年及以后为 14.3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期末商誉对应的被投资单位在收购日不存在对本年度的业绩承诺。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公司化管理购车支出	3,175,397.49	646,875.00	474,041.21		3,348,231.28
装修费等支出	2,181,310.32	249,509.95	1,216,092.73		1,214,727.54
其他	3,558,209.70	359,773.01	393,805.70		3,524,177.01
合计	8,914,917.51	1,256,157.96	2,083,939.64		8,087,135.83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0,612,507.87	4,099,202.77	28,173,529.88	3,433,664.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550,284.66	1,070,360.86	6,552,069.56	1,570,807.1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494,500.79	135,959.40	2,494,500.79	75,001.18
存货跌价准备	340,830.06	51,124.51	341,746.75	51,262.01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1,238,163.00	185,724.45	1,238,163.00	185,724.45
可弥补亏损	89,348,762.48	14,953,637.34	126,671,159.45	20,454,912.82
其他时间性差异	7,339,113.67	1,100,867.05	6,780,487.80	1,098,775.16
合计	125,924,162.53	21,596,876.38	172,251,657.23	26,870,147.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富临长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增值调整	157,055,835.20	23,558,375.28	159,254,171.33	23,888,125.70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与会计累计折旧额的差额	192,724,334.96	23,363,659.92	193,090,614.00	27,489,104.74
富临成都股份、站北运业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	79,976,959.84	19,994,239.96	187,244,536.05	46,811,134.03
按对金牛运业的原持股比例确认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同投资成本间的差额	11,925,104.31	1,788,765.65	11,925,104.31	1,788,765.65
其他时间性差异	3,395,268.05	575,158.54	1,036,364.70	156,272.97
合计	445,077,502.36	69,280,199.35	552,550,790.39	100,133,403.0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48,236.94	12,496,631.99
可抵扣亏损	365,191,888.34	365,063,025.37
合计	373,940,125.28	377,559,657.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68,729,746.47	65,520,214.19	
2024 年	55,112,868.65	55,112,868.65	
2025 年	61,086,154.30	61,086,154.30	
2026 年	57,227,425.36	57,227,425.36	
2027 年	88,883,155.49	88,883,155.49	
2028 年	6,739,334.20	6,739,334.20	
2029 年	7,910,763.94	7,910,763.94	
2030 年	7,179,963.16	7,179,963.16	
2031 年	10,594,829.14	10,594,829.14	
2032 年	1,727,647.63	4,808,316.94	
合计	365,191,888.34	365,063,025.37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收购富临长运公司评估减少的政府补助[注 1]	99,796,431.72		99,796,431.72	102,498,683.79		102,498,683.79
富临成都股份、站北运业搬迁资产[注 2]	141,319,649.16		141,319,649.16	141,319,649.16		141,319,649.16
预付车辆购置款	6,228,669.05		6,228,669.05	4,202,478.45		4,202,478.45
预计将于 1 年以后抵扣税金	31,807.85		31,807.85			
其他	2,854,144.93		2,854,144.93	1,025,113.81		1,025,113.81
合计	250,230,702.71		250,230,702.71	249,045,925.21		249,045,925.21

其他说明：

注 1：因本公司合并富临长运公司时，富临长运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拆迁补偿公允价值为零，导致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本公司为完整反映递延收益状况，故将该可辨认净资产增加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4 递延收益注 5、注 6、注 7”所述。

注 2：2019 年，子公司富临成都股份公司、站北运业公司所属城北客运中心客运站及五块石客运站搬迁。本次搬迁事项为无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本集团将置出资产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待未来新车站交付公司时，将其他非流动资产价值转入固定资产。相关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之 1、资产置换”所述。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277,000,000.00	291,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1,000,000.00
信用借款	6,100,000.00	16,100,000.00
应付利息	546,973.60	549,740.19
合计	393,646,973.60	368,649,740.1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0,078,982.00	8,374,602.50
合计	10,078,982.00	8,374,602.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87,832,668.19	63,648,414.60
合计	87,832,668.19	63,648,414.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5,867,464.84	4,929,059.82
合计	5,867,464.84	4,929,059.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3,875,925.95	3,859,376.90
合计	3,875,925.95	3,859,376.90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295,566.94	108,826,476.07	117,234,439.53	36,887,603.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8,876.25	12,078,593.87	14,325,668.13	131,801.99
三、辞退福利	435,708.00	2,292,152.00	2,727,860.00	
合计	48,110,151.19	123,197,221.94	134,287,967.66	37,019,405.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21,743.62	95,115,914.81	103,169,410.75	23,468,247.68
2、职工福利费		1,730,678.12	1,730,678.12	
3、社会保险费	118,017.11	6,690,052.25	6,802,246.56	5,822.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65.30	6,301,518.58	6,303,883.88	
工伤保险费	115,651.81	367,327.79	477,156.80	5,822.80
生育保险费		21,205.88	21,205.88	
4、住房公积金	318,560.74	3,385,403.92	3,701,762.66	2,20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37,245.47	1,904,426.97	1,830,341.44	13,411,331.00
合计	45,295,566.94	108,826,476.07	117,234,439.53	36,887,603.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83,803.10	11,645,765.20	13,802,289.18	127,279.12
2、失业保险费	95,073.15	432,828.67	523,378.95	4,522.87
合计	2,378,876.25	12,078,593.87	14,325,668.13	131,801.99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39,233.74	1,591,071.67
企业所得税	6,325,800.53	1,648,732.24
个人所得税	205,317.80	500,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864.70	123,052.10
土地增值税		577,318.16
房产税	97,249.85	104,210.34
印花税	43,366.63	30,844.40
教育费附加	90,426.27	55,378.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572.86	38,824.4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333.32	1,233.13
文化事业建设税	5,865.29	7,474.03
合计	10,182,030.99	4,678,249.16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503,781.83 元，增加 117.65%，主要原因系（1）本期富临成都股份公司政策搬迁年限已满 5 年并在今年完成所得税汇算工作；（2）报告期内处置部分公司股权致使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641,442.93	655,532.26
其他应付款	290,241,534.98	290,957,255.43
合计	290,882,977.91	291,612,787.69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	641,442.93	655,532.26
合计	641,442.93	655,532.26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经营风险等保证金[注 1]	167,315,693.99	165,966,151.30
待结算票款	16,689,790.50	12,204,549.27
子公司向少数股东借款[注 2]	21,375,900.00	21,375,900.00
子公司向合营企业借款[注 3]	7,336,191.48	8,650,000.00
待处理的红牌楼商业广场开发收益[注 4]	20,460,657.40	20,460,657.40
安全互助金	4,965,863.28	4,994,853.28
其他	52,097,438.33	57,305,144.18
合计	290,241,534.98	290,957,255.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市汽车运输（集团）公司	21,375,900.00	注 2
红牌楼商业广场资本公积调整及零散费用	20,460,657.40	注 4
合计	41,836,557.40	

其他说明

注 1：车辆经营风险保证金为本集团与经营者在新签订车辆经营协议时直接收取车辆经营风险保证金。

注 2：2015 年 2 月 10 日，子公司商贸城运业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商贸城运业公司各股东按股份比例以借款的方式向商贸城运业公司分期划拨永久性车站建设用地摘牌竞买保证金、摘牌

成功后需缴纳的土地指标价款、出让宗地交易服务费及成交地价款等，商贸城运业公司收到股东成都市汽车运输（集团）公司上述事项相关借款 21,375,900.00 元。

注 3：合营企业锦湖长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和 12 月分别与股东富临长运公司及汝州市裕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富临长运公司及汝州市裕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按持股比例分别向锦湖长运公司借款 1069 万元、1026 万元，以上借款均为无息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三年。锦湖长运股东会于 2023 年通过了《2022 年利润分配议案》，同意将应分配给各股东利润冲抵各股东部分借款，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富临长运公司期末借款余为 7,336,191.48 元。

注 4：该款项为子公司富临长运公司对 1998 年改制后的红牌楼土地进行开发所取得的收益，但因成都市国土局于 2001 年 2 月 15 日下发的《成国土发让[2001]21 号》文中提到红牌楼商业广场的联合开发所得收益请市国资局处置。故富临长运公司将该土地开发收益暂放于其他应付款中。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00,000.00	5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0,334,358.38	96,132,833.4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5,391.84	520,738.88
应付利息	949,679.91	523,781.69
合计	129,929,430.13	148,177,354.02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51,103.82	1,445,305.42
合计	1,251,103.82	1,445,305.42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8,000,000.00
信用借款	910,000.00	910,000.00
合计	910,000.00	48,910,000.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650,187.39	150,843.19

合计	2,650,187.39	150,843.19
----	--------------	------------

其他说明：

注：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99,344.20 元，增加 1656.9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租入资产增加。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6,408,955.89	86,822,517.93
合计	86,408,955.89	86,822,517.9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投资南大街办（注 1）	10,000,000.00	10,000,000.00
融资租赁汽车款（注 2）	73,479,407.07	72,068,122.05
分期购买车辆款（注 3）	2,055,578.32	3,849,393.72
融资租赁汽车保证金及相关费用	873,970.50	905,002.16
合计	86,408,955.89	86,822,517.93

其他说明：

注 1：该笔负债系本集团之子公司富临长运公司 1998 年改制前形成，从改制至今无任何债权人主张，出于谨慎性原则，富临长运公司一直未核销该笔负债。

注 2：融资租赁汽车款主要系：

(1) 子公司富临长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2022 年 3 月 23 日、2022 年 4 月 27 日分三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合计取得 3,000.00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24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富临长运公司已支付融资租赁款 1,711.81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1,034.96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子公司富临长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与上海爱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回租赁合同》，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取得 4,000.00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24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富临长运公司已支付融资租赁款 2,9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款为 1,1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 子公司富临长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取得 5,000.00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24 个月，车辆购买价款总额即租赁本金为 5,000.00 万元，其中风险保证金为 300.00 万元，富临长运公司实际取得货币资金 4,700.00 万元；富临长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提前归还剩余租金。

富临长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与浙江浙银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并取得 5000 万元借款（上述合同条款均未变更），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24 个月，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款为 250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4）本集团之子公司环能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与海通恒信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合计取得 3529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48 个月，车辆购买价款总额即租赁本金为 3529 万元，其中风险保证金为 430.538 万元，环能公司实际取得货币资金 2999.65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环能公司已支付售后回租款 889.74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款为 902.61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5）本集团之子公司环能公司于 2022 年 8 月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合计取得 2,357.84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36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环能公司已支付售后回租款 791.49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款为 984.81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6）本集团之子公司环能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以公司运营车辆作为抵押物合计取得 3,873.00 万元借款。合同约定售后回租期限为 48 个月；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环能公司已支付 453.87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1142.60 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注 3： 分期购买车辆款系：

（1）东宸客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与成都蓉源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出租车销售合作协议》，约定出租车每台含税单价为 128,800.00 元，每台车首付款 52,000.00 元，剩余每台车购车款 76,800.00 元在 36 个月内分期等额支付，2021 年东宸客运公司收到 100 台出租车，分期购买车辆款项共计 7,680,000.00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末尚未支付的分期购买车辆款项金额为 3,189,340.3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尚未支付的分期购买车辆款项金额为 2,56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富坤达公司于 2022 年 3 月与绵阳鑫吉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鑫吉公司”）签订《营运车辆采购合同》，约定绵阳鑫吉公司向富坤达公司分批交付 30 台车辆。2022 年富坤达公司收到 15 台车，分期购买车辆款项共计 3,537,450.00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末尚未支付的分期购买车辆款项金额为 2,871,967.3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尚未支付的分期购车款项金额为 1,124,515.19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557,499.66	1,308,384.66	主要是子公司富临遂宁运业公司所属川 J28129 号客车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 12 时

			45 分发生较大交通事故，本集团预计发生的损失尚未支付部分。
合计	557,499.66	1,308,384.66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1,270,215.52	2,494,332.96	6,654,018.51	147,110,529.97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51,270,215.52	2,494,332.96	6,654,018.51	147,110,529.9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车站升级改造政府补助资金（注 1）	32,194,369.90	295,478.00		891,940.81			31,597,907.09	与资产相关
购买电动汽车补助（注 2）	65,466.77			62,733.34			2,733.43	与资产相关
充电设施市级补贴资金（注 3）	94,745.93			947.21		93,798.72		与资产相关
富临北川运业灾后重建补助（注 4）	3,410,681.46			44,198.88			3,366,482.58	与资产相关
青羊正街拆迁补助（注 5）	29,160,945.60					810,026.25	28,350,919.35	与资产相关
青龙乡将军村拆迁补助（注 6）	17,444,574.73					459,067.74	16,985,506.99	与资产相关
天回镇、崇州市、金堂赵镇拆迁补助（注 7）	55,893,164.38					1,433,158.08	54,460,006.30	与资产相关
鳌华汽车客运站灾后重建补助资金（注 8）	194,166.83			4,999.98			189,166.85	与资产相关
富临成都股份职工安置分流补偿、站北运业停	1,103,539.37						1,103,539.37	与收益相关

产停业补偿（注 9）								
稳岗补贴（注 10）	5,178.80	111,952.13		117,130.93				与收益相关
金通工程补助（注 11）	1,245,070.10	1,175,248.10		1,384,767.88			1,035,550.32	与收益相关
江油客运站旅游集散中心补助（注 12）	1,806,643.07			258,091.86			1,548,551.21	与资产相关
燃油车购车补贴	109,622.45	668,054.73		38,590.02			739,087.16	与资产相关
厕所革命	165,700.98			40,275.54			125,425.44	与资产相关
集散中心（注 13）	3,313,076.90			336,923.10			2,976,153.8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出租车补贴（注 14）	5,063,268.25	243,600.00		677,368.17			4,629,500.0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1,270,215.52	2,494,332.96		3,857,967.72		2,796,050.79	147,110,529.97	

其他说明：

注 1：按照四川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四川省委十届三次全会“构建畅通高效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形成西部综合交通枢纽”总体战略部署，四川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四川省 2013-2015 年汽车客运站提升改造工程实施方案》，对纳入此次汽车客运站改造范围的全省 262 个车站改造提供资金补助。本公司部分分子公司已完成上述相关的车站升级改造工程，该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本集团按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对其进行摊销，政府补助款计入递延收益。

注 2：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科学技术局、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成都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印发成都市新能源汽车市级补贴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成经信办[2015]80 号文）：在中央财政补贴的基础上，市级财政按中央财政补贴标准的 60% 给予配套补贴。市级财政补贴由新能源生产企业按照扣除中央财政补贴和市级补贴的价格与消费者进行结算。该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政府补助金额在相关车辆的使用受益期限内摊销。

注 3：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6 年成都市汽车充电设施市级补贴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6]139 号文），子公司环能公司 2016 年收到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充电设施市级补贴资金 104.92 万元。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成都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省级补贴资金的通知（成财企[2017]167 号文），环能公司 2017 年收到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充电设施市级补贴资金 34.98 万元。上述两笔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环能公司按相关资产使用年限对其进行摊销。

注 4：根据绵阳市交通局关于拨付灾后恢复重建汽车站建设资金（绵交发[2009]219 号文），子公司富临北川运业公司 2016 年收到北川县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拨付的北川客运站灾后重建补助资

金 400 万元，该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富临北川运业公司从 2016 年 5 月起在车站资产使用受益期限内摊销。

注 5：根据成国土[2005]452 号文件，长运公司收到青羊正街拆迁补助款共计 58,438,414.53 元，共发生拆迁支出 9,836,839.27 元，拆迁净收入转入递延收益 48,601,575.26 元。该补助资金与资本支出相关，递延收益从 2011 年 1 月起按 30 年摊销。如附注七、19 所述，因本公司合并富临长运公司时，富临长运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拆迁补助公允价值为零，导致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本公司为完整反映递延收益状况，故将该可辨认净资产增加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变动系上述政府补助摊销金额，在合并报表中其摊销金额逐年冲抵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6：根据成房拆告字[2008]第 20 号文件，富临长运公司收到青龙乡将军村拆迁补助款共计 31,285,701.00 元，共发生拆迁支出 3,741,635.81 元，拆迁净收入转入递延收益 27,544,065.19 元。该补助资金与资本支出相关，递延收益从 2012 年 1 月起按 30 年摊销。如附注七、19 所述，因本公司合并富临长运公司时，富临长运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拆迁补助公允价值为零，导致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本公司为完整反映递延收益状况，故将该可辨认净资产增加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变动系上述政府补助摊销金额，在合并报表中其摊销金额逐年冲抵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7：根据成都市政府 78 号令、成都人民政府办公厅[2003]15 号文件规定、成国土资函[2008]127 号文件和川府函[2008]88 号文件，富临长运公司收到天回镇拆迁补助款共计 28,982,847.6 元。根据成府阅[2007]346 号、崇征告字[2011]第 01 号文件，富临长运公司收到崇州市拆迁补助款共计 42,000,000.00 元。根据成府阅[2007]346 号、成都市金堂县征决字[2011]第 2 号文件，富临长运公司收到金堂赵镇拆迁补助款共计 23,500,000.00 元。上述拆迁共发生拆迁支出 8,493,363.19 元，拆迁净收入转入递延收益 85,989,484.41 元。该补助资金与资本支出相关，递延收益从 2012 年 7 月起按 30 年摊销。如附注七、19 所述，因本公司合并富临长运公司时，富临长运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拆迁补助公允价值为零，导致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本公司为完整反映递延收益状况，故将该可辨认净资产增加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变动系上述政府补助摊销金额，在合并报表中其摊销金额逐年冲抵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 8：根据什市发改[2011]91 号文件，富临长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收到 300,000.00 元补助款。该补助资金与资本支出相关，递延收益从 2012 年 5 月按 30 年摊销。

注 9：2019 年 2 月 20 日及 2019 年 2 月 21 日，富临成都股份、站北运业分别与成都市有关政府部门指定的拆迁单位成都市鑫地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成华区危房改造开发办公室签署了《成都市国有土地上房屋搬迁补偿安置合同》（以下简称房屋搬迁合同）及《成都市国有土地上房屋搬迁补偿安置合同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富临成都股份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2019 年 4 月 8 日收到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两旧站职工分流安置补偿两项补贴款合计 8,431.58 万元；站北运业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22 日收到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两旧站职工分流安置补偿两项补贴款合计 6,869.27 万元。公司将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富临成都股份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摊销 3 年、站北运业自 2019 年 2 月 21 日起摊销 3 年。公司将职工分流安置补偿计入递延收益，于职工安置补偿发生时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截至 2023 年 6 月两车站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已摊销完毕。

注 10：根据成就发[2020]26 号文件，稳岗补贴用于职工生活补助、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转岗培训、技能提升培训等稳定就业岗位的相关支出。本集团将稳岗补贴计入递延收益，按照实际使用的金额结转至其他收益，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 11：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乡村客运“金通工程”试点的通知》（川交函[2020]132 号文件），金通工程主要试点工作包括客运 LOGO 标识、招呼站（牌）、车辆标识、从业人员标识“四统一”。本集团将金通工程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照实际使用的金额结转至其他收益，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 12：根据江油市创建天府旅游名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建设江油市旅游集散中心专题会议纪要，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作为建设旅游集散中心业主单位，2021 年、2022 年分别收到政府奖励补贴 201.20 万元、51.20 万元，该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从 2021 年 7 月起在相关资产使用受益期限内摊销。

注 13：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交通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2】90 号），富临蓬溪运业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6 月 30 日收到客运站专项补贴款 365 万元，该补助资金系与资本支出相关的项目，富临蓬溪运业公司自收到当月起在资产剩余折旧期限内摊销。

注 14：根据成都市交通运输局、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成都市鼓励巡游出租车纯电动化 试点财政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成交发〔2020〕35 号）：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财政部等四部委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0〕86 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大力构建绿色交通运输体系，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中山出租公司于 2022 年、2023 年收到新能源车辆补贴共计 171.15 万元；子公司东宸客运公司于 2022 年取得新能源车辆补贴共计 420.00 万元，自收到补贴当月起在车辆剩余折旧期限内摊销。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3,489,036.00						313,489,036.00

其他说明：

注：截止本期末，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质押人	质押股份（股）	质权人	质押登记日	质押期限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46,866,6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22-9-29	1 年
合计	46,866,600.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2,700,084.49			172,700,084.49
其他资本公积	14,223,588.79		8,640,000.00	5,583,588.79
合计	186,923,673.28		8,640,000.00	178,283,673.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富临眉山运业公司处置其持有的联营企业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所致。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887,891.51							- 5,887,891.5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887,891.51							- 5,887,891.5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07,532.50							16,107,532.5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08,775.60							16,108,775.6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1,243.10							-1,243.10

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19,640.99							10,219,640.99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220,903.62	10,879,714.37	11,815,244.74	17,285,373.25
合计	18,220,903.62	10,879,714.37	11,815,244.74	17,285,373.25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4,233,184.68		13,418.95	144,219,765.73
合计	144,233,184.68		13,418.95	144,219,765.73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4,765,881.62	626,988,555.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7,583.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4,688,298.30	626,988,555.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018,878.67	67,197,622.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618,684.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2,707,176.97	656,567,493.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7,583.3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1,540,450.78	321,379,977.81	343,360,063.46	294,319,131.20

其他业务	15,397,361.18	4,582,563.00	16,407,637.41	4,970,609.74
合计	406,937,811.96	325,962,540.81	359,767,700.87	299,289,740.9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客运收入	288,470,898.08
运输服务费收入	19,323,946.17
站务收入	12,745,001.21
保险代理收入	11,370,764.27
软件收入	5,088,430.15
检测修理收入	10,521,736.32
旅游收入	3,466,304.20
动产租赁收入	32,862,420.97
其他	23,088,310.5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成都	268,712,399.41
绵阳	36,513,261.04
遂宁	70,128,790.56
眉山	31,583,360.95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7,034.62	235,526.55
教育费附加	581,659.44	172,369.61
房产税	221,480.57	1,667,552.65
土地使用税	101,660.87	693,374.23
车船使用税	845,235.47	705,791.60
印花税	147,208.58	186,548.82
其他税项	49,803.60	42,822.51
合计	2,724,083.15	3,703,985.97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9,197.97	755,756.65
维修费	21,447.52	33,104.00
差旅费	133,368.61	114,175.76
其他费用	671,532.91	596,167.16
合计	1,595,547.01	1,499,203.57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529,610.55	50,164,555.52
业务招待费	2,532,093.15	2,636,731.19
折旧摊销	5,467,003.45	6,268,880.80
车辆使用费	333,421.05	391,465.75
其他费用	10,129,957.28	8,934,852.04
合计	68,992,085.48	68,396,485.30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5,830.67	800,593.81
其他	133,351.80	118,578.65
合计	629,182.47	919,172.46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782,784.44	14,401,172.83
减：利息收入	356,977.92	394,198.21
加：其他支出	1,182,072.20	622,314.95
合计	16,607,878.72	14,629,289.57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3,857,967.72	5,345,675.51
公交车综合补贴	1,524,818.19	9,754,545.46
智能防控系统资金补助款		170,000.00
搬迁补偿	21,595,429.56	18,924,470.95
春风行动车辆补助款		20,000.00
税收减免	2,024,431.23	623,425.50
农客补贴款	1,927,703.18	1,433,297.00
防御补贴和运营补贴	3,267,195.51	458,000.00
燃油补贴		40,950.00
以工代训补贴		37,400.00
税收手续费返还	68,948.89	36,774.28
“1+N”产业款项		220,000.00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494,681.14	137,247.46
合计	34,761,175.42	37,201,786.16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518,009.82	68,347,752.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743,79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0,000.00	241,533.22
合计	87,341,806.76	68,589,285.34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7,847.29	-1,409,321.0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9,110.20	103,691.5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06,111.85	-2,030,998.84
合计	11,154,848.94	-3,336,628.35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4,342.33	-374,795.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4,342.33	-374,795.21
合计	234,342.33	-374,795.2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13,270.53	86,116.27	413,270.53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13,270.53	86,116.27	413,270.53
其他（注）	2,122,923.55	1,892,614.68	2,122,923.55
合计	2,536,194.08	1,978,730.95	2,536,194.08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系违约金收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3,369.11	484,922.37	163,369.11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3,369.11	484,922.37	163,369.11
赔偿支出	5,099.52	64,774.38	5,099.52
其他	73,554.33	67,050.59	73,554.33

合计	242,022.96	616,747.34	242,022.96
----	------------	------------	------------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05,907.03	6,484,852.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08,538.25	-373,130.01
合计	5,697,368.78	6,111,722.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212,838.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931,925.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77,121.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43,151.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630,567.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1,677.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0,669.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09,532.2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347,561.09
本期确认以前年度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递延所得税影响	-793,988.87
所得税费用	5,697,368.78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7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70,477.37	228,921.28
收到的政府补助	29,159,665.81	32,975,358.80
收到的租金收入	8,863,836.38	7,956,132.73
收到的各项违约金	931,177.65	624,460.92
收到的经营往来款及其他	9,385,757.99	6,698,972.69
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	211,123.64	
合计	48,822,038.84	48,483,846.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594,102.52	2,606,342.22
维修费	348,157.95	200,827.32
车辆使用费	295,023.16	374,386.78
差旅费	688,056.09	599,859.73
办公费	458,105.17	486,789.18
水电气费	648,686.12	790,677.87
通讯费	369,300.17	417,834.28
广告宣传费	483,063.79	324,200.76
中介机构费	1,556,744.06	2,573,295.86
研发费用	94,350.00	104,441.00
支付的经营往来款及其他	8,616,748.00	10,978,422.77
支付的保证金	1,229,535.71	5,937,149.33
合计	17,381,872.74	25,394,227.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车辆及设备租金	214,107.75	508,897.46
合作经营货运业务投资款	341,096.80	239,001.12
合计	555,204.55	747,898.5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贵金属	126,840.00	
合计	126,84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永锋集团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融资租赁借款	5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户结算利息	18,157.47	155,886.05
收到锦湖长运拆借款	2,040,000.00	3,550,000.00
收到四川省仁寿县联营车站拆借款		500,000.00
收到合营企业拆借款及利息	1,560,000.00	
与筹资活动相关的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	10,000,941.11	
合计	113,619,098.58	204,205,886.0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公司本金及利息	69,186,887.00	16,458,927.22
支付站北运业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3,120,000.00	
归还四川省仁寿县联营车站拆借款	500,000.00	
筹资相关费用		19,593.94
归还永锋集团借款及利息	50,053,444.45	110,328,666.67
支付房屋租金	818,290.45	912,464.89
合计	123,678,621.90	127,719,652.72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515,470.11	68,659,732.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54,848.94	3,336,62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991,340.26	55,646,687.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6,055.25	1,259,435.95
无形资产摊销	3,910,678.81	4,182,09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83,939.64	2,021,57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342.33	374,795.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901.42	398,80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499,721.25	14,245,286.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341,806.76	-68,589,28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3,270.80	-987,251.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853,203.74	336,917.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73.00	620,813.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90,748.10	-58,351,557.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2,528.76	-16,953,286.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3,426.59	6,201,392.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084,339.96	77,015,803.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375,648.51	85,115,064.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8,691.45	-8,099,261.3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680,000.00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31,718.46
其中：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348,281.5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084,339.96	58,375,648.51
其中：库存现金	67,185.88	84,725.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779,036.30	58,229,737.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8,117.78	61,185.1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84,339.96	58,375,648.51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811,259.64	票据、行业保证金
固定资产	378,825,005.66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98,170,391.67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495,057.76	抵押贷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6,041,206.14	质押贷款
合计	1,164,342,920.87	

5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直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903,207.70	其他收益	30,903,207.70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1,898.81	其他收益	1,501,898.81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56,068.91	其他收益	2,356,068.9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射洪洪达出租车有	6,680,000.00	100.00%	现金	2023年06月30日	股权交割完成	5,645,338.57	0.00%				不适用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彤熙商贸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投资设立嘉远诚建材公司及欧意嘉商贸公司。

（2）眉山运业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注销洪雅富捷运业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富临成都股份公司	四川省内	成都市	运输企业	98.00%	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射洪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射洪县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眉山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眉山市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蓬溪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蓬溪县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北川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北川县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洪达出租公司	射洪	射洪县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旅汽投资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眉山四通公司	眉山市	眉山市	运输企业	79.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运公交公司	崇州市	崇州市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出租公司	都江堰市	都江堰市	运输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兆益科技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信电子公司	南充市	南充市	服务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长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运输企业	99.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江检测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质检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邑检测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质检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白江长运公	成都市	成都市	运输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

司						业合并
蓉泰保险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保险与经纪代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站北运业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货运及客运站经营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怀远长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普通货运、客运站经营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牌楼商业广场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物业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堂长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货运及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彭州锦城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货运及客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遂宁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遂宁市	运输企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府行旅行社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旅行社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租赁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汽车租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蜀顺达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提供驾驶员劳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昌租赁公司	西昌市	西昌市	汽车租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崇州兴达公司	崇州市	崇州市	运输企业		67.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临江油运业公司	四川省内	江油市	运输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
绵阳出租公司	绵阳市	绵阳市	运输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
商贸城运业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运输企业		60.00%	投资设立
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	江油市	江油市	运输企业	70.00%		投资设立
环能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运输企业	100.00%		投资设立
富临科技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天府行文化传播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广告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绵阳租赁公司	绵阳市	绵阳市	汽车租赁	70.00%		投资设立
彤熙商贸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贸易行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运维修公司	彭州市	彭州市	机动车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遂宁港锋检测公司	遂宁市	遂宁市	机动车检测		100.00%	投资设立
东宸客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道路客运及货物运输、网络出租汽车服务		99.97%	投资设立
锦城物流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道路货物运输		59.98%	投资设立
富坤达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道路货物运输		60.00%	投资设立
彤熙建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欧意嘉商贸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嘉远诚建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建筑材料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富临长运公司	0.03%	5,682.75	16,597.28	247,277.62
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	30.00%	17,712.88		13,756,347.66
眉山四通公司	20.58%	48,095.36	600,000.00	9,951,677.46
站北运业公司	40.00%	2,284,351.26	1,304,000.00	21,818,359.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富临长运公司	361,307,624.77	901,316,510.97	1,262,624,135.74	245,735,300.08	207,130,672.54	452,865,972.62	629,021,912.25	916,312,472.56	1,545,334,384.81	504,559,210.33	196,009,349.66	700,568,559.99
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	15,776,948.24	34,705,195.31	50,482,143.55	1,873,770.57	2,753,880.71	4,627,651.28	15,589,607.84	35,423,761.00	51,013,368.84	1,991,436.47	3,226,483.03	5,217,919.50
眉山四通公司	13,272,263.26	50,895,924.64	64,168,187.90	4,858,157.88	10,963,693.97	15,821,851.85	14,685,903.09	51,692,679.47	66,378,582.56	4,206,646.46	11,143,099.55	15,349,746.01
站北运业公司	34,462,505.34	124,851,349.47	159,313,854.81	2,314,020.82	32,173,386.01	34,487,406.83	29,071,569.86	125,343,956.84	154,415,526.70	2,268,415.42	30,226,667.30	32,495,082.7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富临长运公司	203,089,946.74	22,937,484.76	22,937,484.76	44,961,756.63	189,051,100.70	22,756,202.59	22,756,202.59	27,819,612.92
富临江油客运站公司	2,686,703.62	59,042.93	59,042.93	9,319.83	2,715,802.94	47,225.28	47,225.28	839,033.01
眉山四通公司	3,761,137.29	233,699.50	233,699.50	812,501.05	4,045,609.71	112,435.19	112,435.19	1,642,062.88
站北运业公司	47,619.04	5,710,878.15	5,710,878.15	6,754,608.95	19,007.93	6,823,405.15	6,823,405.15	2,024,610.92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锦湖长运公司 [注 1]	成都市	成都市	长途旅客运输及相关服务		51.0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	绵阳市	绵阳三台	金融业	9.63%		权益法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	绵阳市	绵阳市	金融业	6.55%		权益法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油品销售的管理服务		49.00%	权益法
蜀捷运业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旅客运输		30.00%	权益法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道路货物运输及客运站经营		21.43%	权益法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客运站经营，保险代理业务		25.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本集团对锦湖长运公司持股比例不同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0、长期股权投资注 1”。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2：本公司持有三台农商行及绵阳商行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0、长期股权投资注 3、注 4”。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115,622.38	22,800,792.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5,981.19	5,557,054.30
非流动资产	3,067,874.29	3,594,228.94
资产合计	18,183,496.67	26,395,020.94
流动负债	450,489.76	1,470,929.09
非流动负债		58,467.89
负债合计	450,489.76	1,529,396.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733,006.91	24,865,623.9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043,833.52	12,611,750.32
调整事项		
--商誉	15,492,149.68	15,492,149.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76,091.78	28,103,9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34,523.80	536,610.22
财务费用	-1,034.57	-1,574.27
所得税费用		914,195.28
净利润	-341,175.90	7,857,086.3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1,175.90	7,857,086.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353,808.52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四川川油 长运油品 销售有限 责任公司	四川蜀捷 运业有限 公司	成都昭觉 运业有限 责任公司	成都金牛 运业有限 责任公司	四川川油 长运油品 销售有限 责任公司	四川蜀捷 运业有限 公司	成都昭觉 运业有限 责任公司	成都金牛 运业有限 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5,454,13 7.30	18,824,95 6.61	45,156,71 1.28	33,386,84 3.73	63,343,97 6.23	22,251,14 3.97	42,650,02 3.45	28,602,24 2.13
非流动资产	24,864,74 6.06	7,956,689 .88	9,568,122 .18	37,501,70 6.44	23,746,82 6.01	12,133,97 8.41	19,041,40 1.28	190,352,5 00.04
资产合计	70,318,88 3.36	26,781,64 6.49	54,724,83 3.46	70,888,55 0.17	87,090,80 2.24	34,385,12 2.38	61,691,42 4.73	218,954,7 42.17
流动负债	1,927,480 .80	3,622,509 .31	9,998,638 .98	18,327,73 3.31	5,550,899 .91	8,350,196 .28	10,475,80 8.70	14,904,86 2.17
非流动负债		121,240.0 0	1,022,542 .89				1,288,537 .88	22,896,87 1.79
负债合计	1,927,480 .80	3,743,749 .31	11,021,18 1.87	18,327,73 3.31	5,550,899 .91	8,350,196 .28	11,764,34 6.58	37,801,73 3.9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391,40 2.56	23,037,89 7.18	43,703,65 1.59	52,560,81 6.86	81,539,90 2.33	26,034,92 6.10	49,927,07 8.15	181,153,0 08.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33,511,78 7.25	6,911,369 .15	9,365,692 .54	13,298,25 4.59	39,954,55 2.14	6,778,003 .11	10,423,01 7.96	45,607,81 7.34

额								
调整事项								
--商誉	38,518,539.44	10,625,866.90	19,837,269.11	1,594,675.29	38,518,539.44	10,625,866.90	19,837,269.11	1,594,675.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801,739.48	16,207,257.52	30,316,034.21	46,409,473.26	78,473,091.58	17,403,870.00	30,260,287.07	47,202,492.6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9,801,342.64	11,352,322.95	4,903,626.12	8,932,747.56	165,263,887.34	36,085,787.76	29,785,068.62	430,626.77
净利润	7,126,569.03	2,342,248.94	263,436.29	430,626.77	15,561,204.39	2,601,884.45	252,918.63	1,030,001.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126,569.03	2,342,248.94	263,436.29	430,626.77	15,561,204.39	2,601,884.45	252,918.63	1,030,001.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613,000.00	490,590.26			8,967,000.00	2,400,000.00	310,630.13	

其他说明

项目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资产合计	32,120,293,079.36	27,675,275,432.78
其中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23,692,904.86	1,791,778,513.87
存放同业款项	552,242,114.84	474,549,684.80
拆出资金	559,894,468.5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0,013,751.68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782,711,795.89	13,276,203,60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095,610.83	165,962,751.32
债权投资	7,237,131,159.23	7,064,154,186.10
其他债权投资	6,140,314,946.29	3,881,204,55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042,925.59	357,585,195.56
固定资产	127,701,813.18	135,285,33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498,466.94	290,076,436.35
其他资产	-1,154,993.61	215,958,100.85
负债合计	29,846,138,191.66	25,485,880,195.49
其中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7,445,358.00	542,830,63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4,200,104.10	-
吸收存款	27,276,354,110.95	24,788,755,799.00
其中主要所有者权益及损益情况如下：		
所有者权益	2,274,154,887.70	2,189,395,237.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8,919,246.11	210,759,943.1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3,147,199.88	210,759,943.1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4,043,078.01	378,109,376.42
业务及管理费	134,436,778.89	133,406,759.21
信用减值损失	142,921,093.13	
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22,487,846.13	21,702,017.41
净利润	77,229,455.75	78,597,264.7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229,455.75	78,597,264.7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047,159.56	3,711,147.20

(续表)

项目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资产合计	203,739,442,777.05	180,400,614,168.91
其中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974,405,503.29	14,783,216,761.13
存放同业款项	2,707,240,003.94	637,285,519.56
拆出资金	7,516,937,953.14	6,895,417,471.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96,564,609.26	201,006,568.27
发放贷款及垫款	97,218,252,470.75	92,268,481,82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69,643,627.65	20,804,154,719.73
债权投资	30,417,659,305.13	27,475,290,305.48
其他债权投资	14,936,838,940.43	14,472,115,061.08

固定资产	881,629,837.13	979,293,192.93
其他资产	1,651,233,330.21	384,212,662.88
负债合计	191,087,504,639.97	168,795,607,157.57
其中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向中央银行借款	4,487,527,149.50	4,074,109,727.7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87,275,775.38	10,871,089,79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732,145,757.99	6,766,100,087.79
拆入资金	3,856,231,120.88	6,243,377,402.84
吸收存款	159,379,142,094.09	129,458,598,679.14
应付债券	9,115,500,801.35	9,829,863,506.98
其他负债	419,503,336.64	536,877,778.74
其中主要所有者权益及损益情况如下：		
所有者权益	12,651,938,137.08	11,605,007,011.34
其中永续债：	1,999,286,762.26	1,999,286,762.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注）	697,216,032.48	628,694,390.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76,377,381.87	628,694,39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00,005,173.37	2,268,304,181.45
管理费用	502,984,205.73	404,893,631.90
信用减值损失	771,056,864.73	
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372,600,639.26	178,153,358.31
净利润	892,941,047.74	720,580,605.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92,941,047.74	720,580,605.9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760,000.00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绵阳商行发行的永续债，本公司不享有该部分权益，在计算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时将永续债予以扣除。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75,961.65	10,363,868.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117,903.20	852,874.47
--综合收益总额	3,117,903.20	852,874.4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404,315.72	33,089,130.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69,435.90	1,507,377.46
--综合收益总额	869,435.90	1,507,377.4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较大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应付债券，银行借款在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基础上按固定比例浮动，因此利率的变动可能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向乘客收取票款提供服务，因此票款价格变动对本公司造成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相关制度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到期债权。此外，本集团已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违约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5,280.09	10,115,280.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115,280.09	10,115,280.0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其他

本集团对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四条规定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了检查，认为该等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因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为其成本。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齐河县	综合	36,000.00（万元）	29.90%	29.9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母公司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母公司	持股股份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	93,733,221.00	93,733,221.00	29.90	29.9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锋。

其他说明：

永锋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93,733,221 股，占总股本 29.9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锦城出租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锦湖长运公司	合营企业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市大邑交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市温江区芙蓉城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金堂普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蜀捷运业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化绵阳富临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永锋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永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蔡亮发	董事、总经理
赵卫国	总会计师
余培	副总经理（2023 年 2 月 21 日离职）
李明远	副总经理
曹洪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学生	独立董事

葛永波	独立董事
孟晓转	独立董事
周军	职工代表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油款	16,232,966.58		否	14,752,479.81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车站业务、全资车安检卡费、物业费等	759,639.09		否	801,065.13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车站业务	574,922.38		否	641,453.38
金堂普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车站业务	376,792.79		否	556,488.39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车站业务	1,570,762.21		否	1,389,181.67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燃气费、电费	246,300.81		否	62,167.57
成都市大邑交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车安检卡费、夜间停车费、车站业务	116,463.91		否	142,998.18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车站业务	272,745.68		否	264,863.53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			否	700.00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	100.00		否	200.00
中石化绵阳富临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油款	4,563.02		否	4,572.00
合计		20,155,256.47			18,616,169.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GPS 服务费	6,949.20	389,905.75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	GPS 服务费		3,000.00
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2,541,438.75	
山东永锋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7,250.00	
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	货物运输	5,650.00	

备有限公司			
山东永锋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1,097,727.66	
中石化绵阳富临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管理费	117,757.84	211,470.56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费、水费	66,336.57	16,315.49
四川蜀捷运业有限公司	GPS 设备及服务费、管理费	268,225.55	78,110.00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报班费、GPS 服务费	42,730.00	44,820.00
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GPS 设备及服务费、管理费	569,562.95	71,640.00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3.68	14.60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03	2.53
成都市大邑交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车费、管理费	244,826.11	226.60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车费、管理费	249,683.78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费	120,511.96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费	140,848.91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管理费、租车费	108,260.45	
合计		5,587,777.44	815,505.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采用市场价格，披露数据为含税金额。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场地	34,999.98	34,999.9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92,526.00		0.00		1,766,314.3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价格采用市场价格，披露数据为含税金额。上表租赁收益金额为当年收到的租金总额。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富临眉山运业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4月29日	2023年04月28日	是
富临蓬溪运业公司	6,000,000.00	2022年05月13日	2023年05月12日	是
富临江油运业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5月06日	2023年05月25日	是
富临租赁公司	4,000,000.00	2022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30日	否
环能公司	38,73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3日	否
环能公司	35,290,000.00	2022年07月22日	2026年12月23日	否
环能公司	23,578,400.00	2022年09月05日	2025年09月05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5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12月08日	2023年04月25日	是
成都长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5年04月28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29,875,109.25	2023年07月18日	2025年07月18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8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3月23日	2024年03月23日	否
成都长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24年04月27日	否
天府行旅行社公司	5,000,000.00	2022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0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锋集团	72,500,000.00	2022年11月08日	2024年02月14日	否
永锋集团	74,500,000.00	2022年08月31日	2023年08月23日	否
永锋集团	134,000,000.00	2023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2日	否
富临长运、成都股份	88,000,000.00	2022年08月31日	2023年08月23日	否
永锋集团	100,000,000.00	2021年05月26日	2023年11月20日	否
永锋集团、遂宁富临公司、北川富临公司、成都股份公司、蓬溪运输公司、富临射洪公司、成都长运公司	182,000,000.00	2022年01月25日	2023年01月14日	是
遂宁富临公司、北川富临公司、成都股份公司、蓬溪运输公司、富临射洪公司、成都长运公司	174,200,000.00	2023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永锋集团	50,000,000.00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1月19日	借款利率为5.20%
锦湖长运	1,000,000.00	2022年03月24日	2023年06月30日	无息借款

锦湖长运	2,353,808.52	2022年06月24日	2023年06月30日	无息借款
锦湖长运	196,191.48	2022年06月24日	2025年06月23日	无息借款
锦湖长运	5,100,000.00	2022年07月07日	2025年07月06日	无息借款
锦湖长运	2,04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12月29日	无息借款
仁寿联营车站	500,000.00	2022年04月22日	2023年04月21日	无息借款
拆出				
锦城出租公司	1,500,000.00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05月09日	借款利息8.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020,457.21	1,948,748.29

(6) 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富临集团控制的公司通过子公司蓉泰保险公司购买保险发生代收代支款项共计722,650.12元。报告期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通过本集团的子公司代收代付票款金额13,524,387.36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21.60		2,658.01	
货币资金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89.60		8,675.92	
应收票据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90,000.00	
应收票据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			2,700.00	
应收票据	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应收账款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98,825.86	9,941.29	18,656.68	932.83
应收账款	成都市温江天物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623.48	506,623.48	506,623.48	506,623.48
应收账款	成都昭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06,093.83	10,304.69	1,200.00	60.00
应收账款	金堂普光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104,543.68	5,227.18		
应收账款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117,099.30	5,854.97
应收账款	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12,339.60	5,616.98
应收账款	四川蜀捷运业有			22,768.55	1,138.43

	限公司				
应收账款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02,730.00	5,136.50	67,345.00	3,367.25
应收账款	永锋柏克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12,864.41	25,643.22	879,302.45	43,965.12
应收账款	山东永锋科技有限公司	408,112.53	20,405.63	73,029.88	3,651.49
应收账款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112,034.55	5,601.73	155,085.35	7,754.27
应收账款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	63,548.10	3,177.41	93,548.10	4,677.41
应收账款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942.00	197.10	200.00	10.00
应收账款	山东永锋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7,250.00	362.50		
应收账款	索戴芬(山东)智能车泊设备有限公司	5,650.00	282.50		
应收账款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825.00	141.25		
其他应收款	北川羌族自治县富通旅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77,966.65	3,898.33	64,166.67	3,208.33
其他应收款	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517,333.33	75,866.67
其他应收款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96,263.00	4,813.15		
预付账款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61,375.89		756,059.83	
预付账款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8,237.11		3,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907,604.11	639,169.43
应付账款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	26,697.20	26,697.20
应付账款	四川川油长运油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3,752.35	14,342.48
应付账款	成都金牛运业有限责任公司		23,760.00
应付账款	崇州市聚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21,530.84	
其他应付款	成都市温江区芙蓉城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2,409,571.16	2,409,571.16
其他应付款	成都锦湖长运运输有限公司	7,591,691.48	8,905,5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富临航怡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省仁寿县联营汽车站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同负债	成都市锦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12,660.35	

合同负债	四川蜀捷运业有限公司	37,896.27
------	------------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无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根据成都市政府关于成都火车北站扩能改造配套枢纽工程的总体规划，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富临成都股份公司所属城北客运中心和富临长运公司控股子公司站北运业公司所属五块石客运站（以下简称“两旧站”）被纳入此次扩能改造工程，该两旧站搬迁后将与成都市火车北站统一改造、建设成成都火车北站综合客运枢纽（暂定名，以下简称“新车站”）。

2019年2月20日及2019年2月21日，富临成都股份、站北运业（以下统称乙方）分别与成都市有关政府部门指定的拆迁单位成都市鑫地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成华区危房改造开发办公室（以下统称甲方）签署了《成都市国有土地上房屋搬迁补偿安置合同》（以下简称房屋搬迁合同）及《成都市国有土地上房屋搬迁补偿安置合同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

(1) 置换资产基本情况

1) 拟置出资产

城北客运中心为位于成都市金牛区二环路北二段91号，土地使用证面积19,348.91m²，地面建筑物建筑面积共计11,684.18m²，评估价值为233,130,504.00元。五块石客运站位于成都市成华区火车北站北路157号，土地使用证面积23,479.05m²，地面建筑物建筑面积共计7,316.82m²，评估价值为277,615,789.00元。两旧站评估价值合计为510,746,293.00元。

2) 拟置入资产

公司拟置入的资产为成都火车北站扩能改造配套枢纽工程项目（综合客运枢纽部分）长途客运站 1-2 楼(含夹层)，建筑面积约 54,150.30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543,885,613.00 元，其中，对应置换城北客运中心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249,207,710.00 元，对应置换五块石客运站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294,677,903.00 元。

（2）《搬迁补偿安置合同》主要内容及相关会计处理

1) 资产置换

①双方根据上述评估结果进行资产置换、差额互补，乙方需支付补价 33,139,320.00 元，按一次性付款优惠 20% 计算，实际支付补价 26,511,456.00 元，其中，富临成都股份支付补价 12,861,764.80 元，站北运业需要支付补价 13,649,691.20 元。

②两旧站搬迁新建，甲方需向乙方支付房屋装修补偿、政策性补偿、政策性补助、政策性补贴、提前搬迁奖励及其他补偿共计 26,516,075.44 元，其中支付富临成都股份 12,866,022.10 元，支付站北运业 13,650,053.34 元。

③拆迁置换与搬迁补偿品迭后，甲方需支付乙方 4,619.44 元，其中，支付富临成都股份 4,257.30 元，支付站北运业 362.14 元。

2) 相关会计处理

①会计处理原则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界定，及合同主要内容条款，公司认定本次交易为无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第六条对无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规定：“未同时满足本准则第三条规定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当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第八条规定：“企业在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的情况下，发生补价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二）收到补价的，应当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置入资产入账价值按照置出资产账面价值减去收到补价后差额确认，不确认损益。

②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

富临成都股份、站北运业已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7 日、2019 年 2 月 21 日按照《搬迁补偿安置合同》约定交付被搬迁房屋的权证、国土证，合同生效后，办理注销登记事宜。富临成都股份、站

北运业将搬迁资产账面价值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待未来新车站交付时转入固定资产，作为新车站账面价值。截至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14,131.96 万元。

（3）《补充合同》主要内容及相关会计处理

1) 搬迁补偿约定

①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

根据补充合同约定，甲方将于两旧站关闭移交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3 年期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费，共计 12,957.26 万元，其中富临成都股份为 7,348.24 万元，站北运业为 5,609.01 万元。若新站建设期超过 3 年的，则按照 2015 年度净利润月平均数标准按月继续支付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不足月的按天计算；若新站建成移交期限不超过 3 年的，在新车站移交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所属企业将按 2015 年度净利润月平均数的标准（不足月的按天计算）一次性向交易对方退还多付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补充合同约定补助起始日：富临成都股份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站北运业为 2019 年 2 月 21 日。

②两旧站职工分流安置补偿

根据补充合同约定，甲方将于两旧车站关闭移交之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所属企业一次性支付职工分流安置补偿费 2,343.60 万元，其中：富临成都股份为 1,083.34 万元，站北运业为 1,260.26 万元。

富临成都股份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2019 年 4 月 8 日收到上述两项补贴款合计 8,431.58 万元；站北运业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22 日收到上述两项补贴款合计 6,869.27 万元。

2) 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①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

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费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的确认及对公司的影响：富临成都股份及站北运业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2019 年 4 月 8 日、以及 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22 日收到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 7,348.24 万元、5,609.01 万元，共计 12,957.25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新车站建设期间的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在受益期间将“递延收益”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各年度计入当期收益的金额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富临成都股份	1,707.79	2,449.41	2,449.41	741.63		7,348.24
站北运业		1,602.57	1,869.67	1,869.67	267.10	5,609.01
合计	1,707.79	4,051.98	4,319.08	2,611.30	267.10	12,957.25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递延收益中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助已摊销完毕。

②两旧站职工分流安置补偿

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的职工分流安置补偿费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的确认及对公司的影响：富临成都股份及站北运业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8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21 日收到职工分流安置补偿 1,083.34 万元、1,260.26 万元，共计 2,343.60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职工分流安置补偿计入递延收益，于职工安置补偿发生时计入当期其他收益。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计入其他收益的职工分流安置补偿金额分别为 713.08 万元、1,495.38 万元、24.78 万元，截至本期末，递延收益中职工分流安置补助余额为 110.35 万元。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2、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射洪出租公司	1,087,780.33	544,814.64	730,781.73	39,032.60	691,749.13	691,749.13

3、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经营管理体制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具体分为成都片区、眉山片区、绵阳片区、遂宁片区，分部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成都片区	眉山片区	绵阳片区	遂宁片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资产总额	4,100,012,651.54	144,998,778.05	400,321,370.96	208,476,025.08	2,101,432,665.85	2,752,376,159.78
固定资产购置额	34,169,732.90	9,054,404.74	3,177,779.14	2,837,353.41		49,239,270.19
无形资产购置额	48,141.58					48,141.58
负债总额	1,649,104,439.08	47,688,043.35	62,137,879.62	88,435,665.16	639,161,891.40	1,208,204,135.82

营业收入	369,137,859.27	31,638,083.19	36,513,261.04	70,280,919.13	100,632,310.67	406,937,811.96
其中：合并范围内交易收入	100,425,459.86	54,722.24		152,128.57	100,632,310.67	
合并范围外交易收入	268,712,399.41	31,583,360.95	36,513,261.04	70,128,790.56		406,937,811.96
营业成本	304,661,989.56	26,825,258.67	29,794,073.95	61,295,466.67	96,614,248.04	325,962,540.81
利润总额	187,745,039.68	824,410.36	5,473,562.05	5,278,277.82	91,961,942.67	107,359,347.24

(3) 其他说明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及应用指南披露，上述数据与财务报表披露数据不尽相同，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扣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利润总额扣除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投资收益、与长期资产处置相关的净损益等。

4、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根据富临长运公司、本公司、环能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与上海爱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回租赁合同》附件 1：租赁交易明细表（7）附属条款约定，承租人甲（富临长运公司）、承租人乙（本公司）和承租人丙（环能公司）作为本合同项下共同承租人，所有共同承租人就承租人在本合同项下对出租人（上海爱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租金支付义务及其他全部义务承担共同连带责任。出租人有权向所有共同承租人中任何一方或多方要求履行部分或全部义务。如出租人要求所有共同承租人中任何一方或多方履行支付义务和其他义务但该方未能履行，则其余各方有义务立即履行该等支付义务和其他义务，并且所有共同承租人均对由此产生的本合同项下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结合《民法典》第五百一十八条第一款：“债权人为二人以上，部分或者全部债权人均可以请求债务人履行债务的，为连带债权；债务人为二人以上，债权人可以请求部分或者全部债务人履行全部债务的，为连带债务。”富临长运公司与本公司和环能公司对上海爱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构成连带债务，连带债务本金与利息合计金额为 42,371,153.00 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3,623.88	100.00%	105,966.17	4.72%	2,137,657.71	2,857,441.39	100.00%	147,776.62	5.17%	2,709,664.77
其中：										
性质组合	485,874.74	21.66%			485,874.74	210,517.79	7.37%			210,517.79
风险组合	1,757,749.14	78.34%	105,966.17	6.03%	1,651,782.97	2,646,923.60	92.63%	147,776.62	5.58%	2,499,146.98
合计	2,243,623.88	100.00%	105,966.17		2,137,657.71	2,857,441.39	100.00%	147,776.62		2,709,664.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485,874.74		
合计	485,874.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5,966.1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86,099.82	79,304.99	5.00%
1-2年	90,091.98	9,009.20	10.00%
2-3年	77,088.98	15,417.80	20.00%
3年以上	4,468.36	2,234.18	50.00%
合计	1,757,749.14	105,966.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风险组合以客户性质为基础划分，按照账龄及预期违约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2,071,974.56
1 至 2 年	90,091.98
2 至 3 年	77,088.98
3 年以上	4,468.36
合计	2,243,623.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7,776.62	-41,810.45				105,966.17
合计	147,776.62	-41,810.45				105,966.1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99,979.00	17.83%	
单位 2	113,142.00	5.04%	5,657.10
单位 3	81,520.04	3.63%	4,076.00
单位 4	76,320.24	3.40%	3,816.01
单位 5	69,300.00	3.09%	3,465.00
合计	740,261.28	32.9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76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8,636,068.28	142,604,769.66
合计	159,396,068.28	142,604,769.6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60,000.00	
合计	10,76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的往来款	149,193,947.91	144,664,329.19
备用金及代收代缴社保等	1,767,520.14	831,207.83
其他	1,236,388.50	628,296.63
合计	152,197,856.55	146,123,833.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127.22	264,314.92	3,213,621.85	3,519,063.9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2,286.23	-39,561.95		42,724.28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23,413.45	224,752.97	3,213,621.85	3,561,788.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8,472,634.62
1 至 2 年	63,647.14
2 至 3 年	18,627.41
3 年以上	3,642,947.38
合计	152,197,856.5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519,063.99	42,724.28				3,561,788.27
合计	3,519,063.99	42,724.28				3,561,788.2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彤熙商贸公司	与子公司往来款	52,917,457.45	1年以内	34.77%	
商贸城运业公司	与子公司往来款	32,063,400.00	1年以内	21.07%	
环能公司	与子公司往来款	28,446,831.49	1年以内	18.69%	
富临遂宁运业公司	与子公司往来款	6,527,821.76	1年以内	4.29%	
富临科技公司	与子公司往来款	5,980,867.79	1年以内	3.93%	3,213,621.85
合计		125,936,378.49		82.75%	3,213,621.8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8,779,505.71	269,740,614.48	1,459,038,891.23	1,728,779,505.71	269,740,614.48	1,459,038,891.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8,690,899.76		898,690,899.76	848,333,133.08		848,333,133.08
合计	2,627,470,405.47	269,740,614.48	2,357,729,790.99	2,577,112,638.79	269,740,614.48	2,307,372,024.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富临成都股份公司	107,856,442.64					107,856,442.64	
富临江油运	9,775,220.					9,775,220.	

业公司	05					05	
富临江油客 运站公司	30,100,000 .00					30,100,000 .00	
富临北川运 业公司	29,151,822 .12					29,151,822 .12	
富临射洪运 业公司	37,386,120 .77					37,386,120 .77	
富临蓬溪运 业公司	6,965,455. 10					6,965,455. 10	
绵阳出租公 司	16,777,491 .67					16,777,491 .67	
旅汽投资公 司	3,854,000. 00					3,854,000. 00	42,546,000 .00
眉山运业公 司	35,400,000 .00					35,400,000 .00	
眉山四通公 司	52,767,250 .62					52,767,250 .62	9,278,849. 38
富临遂宁运 业公司	40,336,877 .07					40,336,877 .07	
兆益科技公 司	20,135,934 .90					20,135,934 .90	87,974,465 .10
环能公司	20,000,000 .00					20,000,000 .00	
富临长运公 司	1,014,669, 076.29					1,014,669, 076.29	109,941,30 0.00
富临租赁公 司	14,434,000 .00					14,434,000 .00	
蜀顺达公司	787,600.00					787,600.00	
天府行旅行 社公司	4,541,600. 00					4,541,600. 00	
富临科技公 司							20,000,000 .00
天府行文化 传播公司	2,000,000. 00					2,000,000. 00	
绵阳租赁公 司	2,100,000. 00					2,100,000. 00	
彤熙商贸公 司	10,000,000 .00					10,000,000 .00	
合计	1,459,038, 891.23					1,459,038, 891.23	269,740,61 4.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三 台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210,75 9,943. 11			7,434, 416.33			5,047, 159.56			213,14 7,199. 88	

有限公司										
绵阳市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628,69 4,390. 30			58,442 ,991.5 7			10,760 ,000.0 0			676,37 7,381. 87
中石化 绵阳富 临石油 销售有 限公司	8,878, 799.67			287,51 8.34						9,166, 318.01
小计	848,33 3,133. 08			66,164 ,926.2 4			15,807 ,159.5 6			898,69 0,899. 76
合计	848,33 3,133. 08			66,164 ,926.2 4			15,807 ,159.5 6			898,69 0,899. 7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67,827.63	12,739,627.03	15,317,349.91	12,973,009.47
其他业务	1,348,492.81	385,969.22	1,301,752.19	307,735.64
合计	16,016,320.44	13,125,596.25	16,619,102.10	13,280,745.1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站务收入	1,875,853.64
客运收入	12,768,832.50
动产租赁收入	23,141.49
其他收入	1,348,492.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成都片区	327,913.61
绵阳片区	15,688,406.8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194,724.58	99,041,492.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164,926.24	54,959,419.89
合计	149,359,650.82	154,000,911.9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228,040.69	主要包含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90,446.04	主要包含运营补贴等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714,000.00	主要包含已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4,26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99,008.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1,467.41	
合计	37,816,280.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公交车综合补贴	741,818.19	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购买电动汽车补助	62,733.34	每辆汽车固定金额，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新能源出租车补贴	677,368.17	每台充电桩固定金额，非偶发事项。
个税手续费返还	68,948.89	按税法规定，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增值税等税收减免	2,024,431.23	按税法规定，暂按三年连续获取，非偶发事项。
停产停业经济损失补偿	21,595,429.56	每月按照固定金额计算，在停产期间持续获取。
小计	25,170,729.3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6%	0.3765	0.37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	0.2558	0.2558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